

珠海金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四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需要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

一、产品类别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头孢类抗生素药剂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报告期内，该类产品构成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若该类药品的市场发生较大变动，将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针对该情况，公司已经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及技术引进的方式拓展公司产品线，并设立第二销售中心负责公司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目前，公司非头孢类药剂产品穿心莲内酯软胶囊已经推出市场，销售额也在显著提升。

二、南新制药业务收入占比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为充分利用产能，公司接受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新制药”）委托，为其生产头孢呋辛酯分散片。2012年、2013年、2014年1至2月产生的销售收入分别为5,963.80万元、4,412.01万元和975.49万元，占公司同期收入比例分别为33.15%、23.04%、29.71%，毛利润分别为507.78万元、353.22万元、76.35万元，毛利率分别为8.51%、8.01%、7.83%，占同期公司毛利润比例分别为8.69%、5.03%、5.88%。公司南新制药的业务收入占公司业务比重较高，若发生合作关系的解除的情况，将在短期内可能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目前正在巩固已有产品的市场同时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推广力度，未来将弥补该业务终止可能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2014年合计受南新制药委托生产订单金额为27,773,922.05元，与2013年同期基本持平，公司目前与南新制药的业务合作处于正常状态。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对南新制药不构成重大依赖，上述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影响。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官家族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公司62.45%股份，且上官清担任董事长职务、黄金秀担任董事职务。上官家族能对公司的战略、生产经营、财务实施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自身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重大经营、人

事决策等施加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四、新产品研发和市场风险

公司近年通过自主研发和外部技术引进的方式加大了新产品的投入力度，由于药品行业存在产品开发周期长、环节多、投入大、审批严的特点，在研发到投入市场过程中存在不确定因素较多。未来公司产品若出现研发失败或市场拓展不顺，将给公司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前论证的科学性严谨性，并加强研发过程管理，巩固销售力量，保证公司新产品顺利推出市场。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2011 年至 2013 年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于 2013 年已到期，目前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若通过复审，将继续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若无法通过复审，公司将按照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由于目前头孢类抗生素药品的技术已经较为成熟，国内市场的产品目前仍集中于部分技术门槛较低的仿制药品，目前我国抗生素行业生产企业较多，同质性程度较高，规模较小，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公司相关产品价格波动，影响公司业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4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12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1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3
六、相关机构的情况	2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公司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7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	30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5
四、业务经营情况	49
五、公司商业模式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1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1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7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73
四、公司独立性	73
五、同业竞争情况	74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7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77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81
一、审计意见	81
二、财务报表	81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93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121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63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6
七、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66
八、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66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8
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6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70
第六节 附件	174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一般性释义		
本公司、股份公司、公司、金鸿药业	指	珠海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鸿有限、有限公司	指	珠海金鸿药业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药监局、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珠海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挂牌修订案）	指	珠海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挂牌修订案）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珠海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2 月

		份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
金为投资	指	珠海金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科创投资	指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
金泓医药	指	珠海金泓医药有限公司
晨安医药	指	珠海晨安医药有限公司
拱北医药	指	珠海拱北医药有限公司
拱北分公司	指	珠海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拱北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即国家药监局制定的对国内药品行业的药品生产的相关标准及条例，要求药品生产企业应具备良好的生产设备，合理的生产过程，完善的质量管理和严格的检测系统，以确保最终产品的质量符合法规要求。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即国家药监局制定的对在药品流通过程中，针对计划采购、购进验收、储存、销售及售后服务等环节而制定的保证药品符合质量标准的管理制度。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指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份）》（2012 版）
《中国药典》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
药品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生产该品种而发给的法定文件
药品再注册批件	指	药品注册批件有效期为五年，在过期前，企业向主管部门申请再注册，审核后取得再注册批件可继续生产对应药品

药品补充申请批件	指	对某药品品种的一些补充申请核发的批件，包括生产厂家更名，药品变更有效期，生产地址变更，增加规格等
药品委托生产批件	指	持有《药品生产批件》的药品委托方委托具备生产条件的受托方生产药品，取得《药品委托生产批件》
仿制药	指	生产国家药监局已批准上市并收载于国家药品标准的药品
原料药	指	又称活性药物成份，由化学合成、植物提取或者生物技术所制备，但病人无法直接服用的物质，一般再经过添加辅料、加工，制成可直接使用的制剂
新药	指	按照《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药品
抗感染药	指	具有杀灭或抑制各种病原微生物作用的药物。包括头孢菌素类、青霉素类、喹诺酮类、单环内酰胺类、磷霉素类、碳青霉烯类、硝基咪唑类等类别
抗菌谱	指	系泛指一种或一类抗生素（或抗菌药物）所能抑制（或杀灭）微生物的类、属、种范围
处方药	指	由国家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或审定，需凭医师或其它有处方权的医疗专业人员开写处方出售，并在医师、药师或其它医疗专业人员监督或指导下方可使用的药品
非处方药、OTC	指	消费者可不经医生处方，直接从药房或药店购买的药品，而且是不在医疗专业人员指导下就能安全使用的药品
抗生素	指	某些细菌、放线菌、真菌等微生物的次级代谢产物，或用化学方法合成的相同结构或结构修饰物，在低浓度下对各种病原性微生物或肿瘤细胞有选择性杀灭、抑制作用的药物
头孢菌素	指	又称先锋霉素，是一类广谱半合成抗生素，具有抗菌谱较广，耐青霉素酶，疗效高、毒性低，过敏反应少等优点，产

		量占世界抗生素产量的 60%以上
分散片	指	难溶性药物在水中能迅速崩解并均匀分散的片剂
口腔崩解片	指	不需要用水, 无需咀嚼, 片剂置于舌面, 遇唾液迅速溶解或崩解, 从口腔粘膜吸收的药物
粉针剂	指	药物与适宜的溶剂或分散的介质制成的, 供临用前用适宜的无菌溶液配制成澄清溶液或均匀混悬液的无菌粉末或无菌块状物
咀嚼片	指	不需用水, 于口腔中咀嚼使片剂溶化后通过口腔粘膜吸收的药物
颗粒剂	指	将药物与适宜的辅料配合而制成的颗粒状制剂
干混悬剂	指	难溶性药物与适宜辅料制成粉状物或粒状物, 临用时加水即可分散成混悬液供口服的液体制剂
片剂	指	药物与适宜的辅料混匀压制而成的圆片状或异形片状的固体制剂
胶囊剂	指	把一定量的原料、原料提取物加上适宜的辅料密封于球形、椭圆形或其他形状的囊中制成的剂型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珠海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UHAI KINHOO PHARMACEUTICAL CO., LTD.

法定代表人：上官清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4 月 1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2 年 5 月 4 日

住所：珠海市金湾区金海岸生物工业区

邮编：519040

电话号码：0756-6292066

传真号码：0756-6292099

网站地址：www.kinhoo.com

电子信箱：kinhoo8888@126.com

董事会秘书：刘立军

组织机构代码：77400427-5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化学药品制剂制造（C2720）

主营业务：头孢类抗生素药剂的研发、生产、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831186

股票简称：金鸿药业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3,000 万股

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4 日，成立已满一年。

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公司股份第一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为挂牌之日【】年【】月【】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第一批解除转让限制的股份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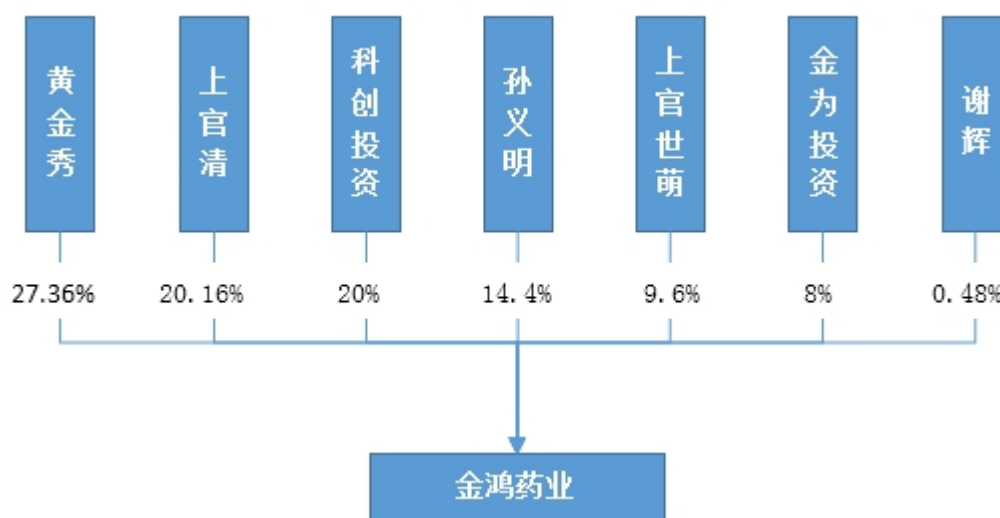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总股份 (股)	股份比例 (%)	是否冻结、 质押	第一批解除转让限制股份数(股)
1	黄金秀	8,208,000	27.36	无	2,052,000
2	上官清	6,048,000	20.16	无	1,512,000
3	科创投资	6,000,000	20.00	无	6,000,000
4	孙义明	4,320,000	14.4	无	1,080,000
5	上官世萌	2,880,000	9.60	无	960,000
6	金为投资	2,400,000	8.00	无	800,000
7	谢辉	144,000	0.48	无	36,000
合计		30,000,000	100.00	-	12,440,000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无此事项。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上官清、黄金秀、上官世萌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上官清直接持有公司 20.16% 股份，通过金为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3.33% 股份，在报告期内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黄金秀直接持有公司 27.36% 股份，在报告期内一直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上官世萌直接持有公司 9.60% 股份，通过金为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2% 股份，在报告期内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上官清、黄金秀为夫妻关系，上官世萌为二人之子；报告期内，三人合计直接、间接持股比例一直超过 50%，且未发生重大变化；三人一直密切合作，对公司发展战略、重大经营决策、日常经营活动均有相同的意见、共同实施重大影响，在公司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上均有相同的表决意见。

上官清、黄金秀、上官世萌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主要条款包括：1、三方同意，在处理有关金鸿药业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珠海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需要由目标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

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就有关金鸿药业经营发展的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2、三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有关金鸿药业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大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上官清意见为准；3、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三方保证在参加金鸿药业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三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一方可以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本协议他方代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4、三方承诺：在作为金鸿药业股东期间，不与其他股东签署任何一致行动协议或作出类似安排，也不会作出影响目标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其他行为。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黄金秀	自然人	8,208,000	27.36	无
2	上官清	自然人	6,048,000	20.16	无
3	科创投资	国有法人	6,000,000	20	无
4	孙义明	自然人	4,320,000	14.4	无
5	上官世萌	自然人	2,880,000	9.6	无
6	金为投资	普通法人	2,400,000	8	无
7	谢辉	自然人	144,000	0.48	无
合计			30,000,000	100	无

公司重要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黄金秀，女，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0年至1984年于湖北省长阳县乐园供销社任售货员；1984年至1989年于湖北省宜昌市第四制药厂任研究员助理；1989年至1994年于湖北省宜昌市医药供销公

司任业务主办；1995年至1998年于珠海市医药进出口公司拱北分公司任财务部经理；1999年自至2010年于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5年至今任有限公司、公司董事。

上官清，男，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2年至1991年于湖北省宜昌市第四制药厂历任组长、班长、工段长、车间主任、副厂长；1992年至1998年于珠海市医药进出口公司拱北分公司任经理；1999年至2010年于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5年至今任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

科创投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000039026；住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高中心大楼14楼；法定代表人：何荣；注册资金：人民币5亿元；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科创投资为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独资企业，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为广东省国有独资公司。

孙义明，男，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2年至1998年历任湖北宜昌长阳县新华印刷厂工人、科长、厂长；1998年至今任宜昌金海彩印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至今任有限公司、公司董事。

上官世萌，男，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至2010年于广发证券珠海分公司任营业部营业员；2011年至2014年任公司监事并于2014年辞去监事职务。2010年至今任有限公司、公司总经理助理。

谢辉，男，195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70年至1991年于湖北宜昌制药厂任科长；1991年至1996年于湖北宜昌市三峡制药厂任厂长；1996年至2003年于湖北宜药集团公司任副总经理；2003年至2005年任海南豪创药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8年3月至今任有限公司、公司总经理。2005年至今任有限公司、公司董事。

金为投资，2010年12月设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400000260648；住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海岸生物工业园金鸿药业公司头孢综合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上官世萌；注册资本：240 万元；经营范围：项目投资、管理；企业管理。金为投资除投资金鸿药业外，无其他对外投资，金为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上官清	100	41.67	董事长
2	上官世萌	60	25	员工
3	谢辉	11	4.58	总经理
4	张玉华	6	2.5	副总经理
5	洪艳	6	2.5	副总经理
6	李一新	6	2.5	副总经理
7	明建生	6	2.5	副总经理
8	刘丽兰	6	2.5	员工
9	赵龙	5	2.08	员工
10	黄志宏	6	2.5	员工
11	么树林	6	2.5	副总经理
12	刘立军	6	2.5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3	刘成利	6	2.5	财务总监
14	于凯	3	1.25	员工
15	时国号	3	1.25	员工
16	官建华	2	0.83	员工
17	李莎	2	0.83	员工
合计		240	100	

（四）公司重要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黄金秀为上官清之妻，上官世萌为上官清与黄金秀之子。金为投资为上官清、上官世萌实际控制。孙义明为黄金秀之妹夫。

（五）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5年4月，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于2005年4月18日由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孙义明、黄金秀、魏秀华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拱北医药有限公司出资200万元、孙义明出资150万元、黄金秀出资100万元、魏秀华出资50万元。2005年4月12日，珠海衡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珠海衡赋内验字[2005]04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5年4月12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2005年4月18日，公司完成设立工商登记，公司设立时，出资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	200	40
2	孙义明	150	30
3	黄金秀	100	20
4	魏秀华	50	10
合计		500	100

2、2005年11月，金鸿有限第一次增资、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增资500万元，由孙义明出资150万元、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增资100万元、黄金秀增资140万元、张婷增资100万元、谢辉增资10万元；同意魏秀华将50万元出资转让给黄金秀，双方于2005年10月14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额（万元）	增资形式
1	孙义明	150	货币
2	黄金秀	140	货币
3	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	100	货币
4	张婷	100	货币
5	谢辉	10	货币

合计	500	-
----	-----	---

2005年10月27日，珠海衡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珠海衡赋内验字[2005]11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5年10月27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2005年11月9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	300	30
2	孙义明	300	30
3	黄金秀	290	29
4	张婷	100	10
5	谢辉	10	1
合计		1,000	100

3、2008年4月，金鸿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3月6日，金鸿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张婷将持有的100万元出资转让给股东黄金秀，双方于2008年2月25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2008年4月15日，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金秀	390	39
2	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	300	30
3	孙义明	300	30
4	谢辉	10	1
合计		1,000	100

4、2010年3月，金鸿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0年1月18日，金鸿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资500万元，由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增资300万元，上官世萌增资200万元。本次增资情况

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额（万元）	增资形式
1	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	300	货币
2	上官世萌	200	货币
合计		500	-

2010年1月29日，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华德珠验字[2010]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1月28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2010年3月4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工商变更，变更后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 ^{注1}	600	40
2	黄金秀	390	26
3	孙义明	300	20
4	上官世萌	200	13.33
5	谢辉	10	0.67
合计		1,500	100

注1：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于2010年8月更名为珠海金泓医药有限公司并于2011年4月更名为珠海晨安医药有限公司。

5、2010年12月，金鸿有限第三次增资、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资166.67万元，由珠海金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为投资”）出资；同意珠海金泓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泓医药”）向上官清转让420万元出资，向黄金秀转让180万元出资。2010年11月26日，金泓医药、上官清、黄金秀三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0年12月15日，珠海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珠海公信验字[2010]34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12月14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66.67万元，增资形式为货币增资。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完成本次增资与股权转让公司变更，变更后出资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金秀	570	34.2
2	上官清	420	25.2
3	孙义明	300	18
4	上官世萌	200	12
5	金为投资	166.67	10
6	谢辉	10	0.6
合计		1,666.67	100

6、2010 年 12 月，金鸿有限第四次增资

201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资 417.67 万元，由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认缴（以下简称“科创投资”）。2010 年 12 月 21 日，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深鹏所验字[2010]45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0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增资款 1,500 万元，其中 416.67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083.3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工商变更，变更后公司出资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金秀	570	27.36
2	上官清	420	20.16
3	科创投资	416.67	20
4	孙义明	300	14.4
5	上官世萌	200	9.6
6	金为投资	166.67	8
7	谢辉	10	0.48
合计		2,083.34	100

7、2012年5月，股份公司设立

2011年8月25日，金鸿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以2011年6月30日为基准日，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8月5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立信大华审字[2011]2936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截至2011年6月30日净资产为3,362.64万元。公司依据经审计按照1:0.8922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份，其中3,000万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余362.64万元进入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股权比例共享，共计折合股份数3,000万股。2011年10月14日，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广信评报字[2011]第227号评估报告，确认公司截至2011年6月30日经评估净资产为4,166.96万元。

2011年11月9日，金鸿有限股东签订《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金鸿药业。

2012年1月12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出具《关于珠海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粤科函财字[2012]31号）对金鸿药业改制方案及股权设置进行了同意批复。

2012年3月20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验字[2012]019号验资报告，验明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2012年3月3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股份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

公司于2012年5月4日完成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黄金秀	820.8	27.36
2	上官清	604.8	20.16
3	科创投资	600	20
4	孙义明	432	14.4

5	上官世萌	288	9.6
6	金为投资	240	8
7	谢辉	14.4	0.48
合计		3,000	100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至今，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上官清，上官清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

黄金秀，黄金秀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

谢辉，谢辉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

孙义明，孙义明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

黎柏其，男，196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2 年至 1983 年于深圳布吉华南无线电厂任技术员；1983 年至 1988 年于深圳粤宝电子工业总公司磁头厂历任技术员、副厂长、厂长；1988 年至 1997 年于深圳粤宝电子工业总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1998 年至 2000 年于广东省电子工业总公司任副总经理；2000 年至 2003 年于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03 年至今任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陆续担任多家公司董事职务。2012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党伟，男，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9

年至 2002 年于河南省商水县财政局任科员；2004 年至 2007 年于广东珠江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07 年至 2008 年于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08 年至今于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任项目经理。2012 年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莎，女，197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10 月于珠海联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任研究员、注册专员；2006 年至今历任公司研究所主管、副所长、所长。2012 年至今任公司监事。

雷炜，女，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5 年至今历任有限公司、公司财务部出纳、物料部副经理。2014 年开始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谢辉，谢辉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

刘立军，女，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至 1998 年于浙江施乐健中美合资有限公司任采购员；1998 年至 2008 年于天大药业（珠海）有限公司历任物料负责人、生产经理、质量经理、高级项目经理；2008 年至 2010 年于珠海市庭佑化妆配件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0 年至今任有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洪艳，女，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 年至 2002 年于宜昌民康药业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02 年至 2005 年于珠海联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任研究所负责人，2005 年至今历任有限公司、公司研究所所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质量授权人。

刘成利，男，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4 年至 1998 年于无锡威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1999 年至 2001 年于珠海天心商用软件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1 年至 2008 年于珠海加林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分厂财务总监、财务部长、财务总监；2008 年至 2008 年于珠海医相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运营总监；2008 年至 2011 年于珠海市市场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副经理；2011 年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至 2013 年任公司董事会秘

书。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明建生，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至2000年于江西东元制药厂任总工程师；2000年至2002年于江西济民可信制药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02年至2005年于江西浩森制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5年至今任有限公司、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玉华，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3年至2005年于湖北省宜昌市钢锹厂任业务员。2005年加入公司任营销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么树林，男，196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年至1993年于东北第六制药厂任生产部副部长；1993年至1995年于辽宁省职工学院药业任副厂长；1996年至1999年于三株集团保健饮品公司任副总经理；2000年至2002年于北京牛哥营销中心任营销总监；2003年至2007年于内蒙古通辽东方利群药品公司任总经理；2007年至2009年于北京御生堂集团药品公司任营销总经理。2009年加入公司任第二销售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一新，男，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2年至1994年于湖北宜昌制药厂历任工段长、工艺员、主任；1994年至2000年于湖北宜昌制药集团公司历任主任助理、工程师、科长；2000年至2005年于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售后服务管理员、麻药专区管理员、办事处主任；2005年至2008年于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08年至今历任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主任、生产技术部长、生产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6,185.08	15,932.10	13,498.6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993.83	6,649.96	5,384.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万 元）	6,993.83	6,649.96	5,384.00

每股净资产（元/股）	2.33	2.22	1.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33	2.22	1.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79%	58.26%	60.11%
流动比率（倍）	0.98	0.92	1.00
速动比率（倍）	0.43	0.44	0.39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282.90	19,145.95	17,991.28
净利润（万元）	343.87	1,715.96	1,617.6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3.87	1,715.96	1,617.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8.09	1,538.48	1,527.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8.09	1,538.48	1,527.65
毛利率（%）	39.54	36.65	32.47
净资产收益率（%）	5.04	28.70	35.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4.96	25.73	33.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57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57	0.5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92	14.42	11.66
存货周转率（次）	0.86	4.80	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4.61	3,146.03	2,544.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0.03	1.05	0.85
------------------------------	------	------	------

六、相关机构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联系电话：010-66568380

传真：010-66568390

项目小组负责人：徐冰

项目小组成员：吴鹏、郭思捷、康媛、龚仙蓝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龙彬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海滨南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305 室、2306 室

联系电话：0756-3326001

传真：0756-3326003

签字律师：罗刚、郑文军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梁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系电话：0756-2114788

传真：0756-2217643

签字注册会计师：洪梅生、程红霞

（四）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600

传真：010-63889694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公司业务

公司的主要从事头孢类抗生素药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头孢类抗生素即头孢菌素类抗生素。本类药可破坏细菌的细胞壁，并在繁殖期杀菌。对细菌的选择作用强，而对人毒性较低，具有抗菌谱广、抗菌作用强、耐青霉素酶、过敏反应较青霉素类少见等优点。所以是一类高效、低毒、临床广泛应用的重要抗生素。公司产品包括：头孢羟氨苄咀嚼片、头孢克肟分散片、头孢克洛分散片、头孢克洛干混悬剂、注射用头孢呋辛钠、注射用头孢曲松钠等。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功能

根据头孢菌素的抗菌谱、抗菌活性、对 β -内酰胺酶的稳定性以及肾毒性的不同分为四代。

分代	类别	代表药物	金鸿现有产品	抗菌谱		临床运用	特点
				G+	G-		
第一代	口服类	头孢氨苄(先锋4号) 头孢拉定(先锋6号) 头孢羟氨苄	头孢羟氨苄咀嚼片 头孢拉定颗粒 头孢拉定干混悬剂	++++	+	对于咽炎、扁桃体炎、鼻窦炎、蜂窝组织炎等感染，第一代口服头孢的临床有效率为85-90%	肾毒性较第二、三代大；对B-内酰胺酶的稳定性不及第二、三代。但头孢羟氨苄相对于其他第一代头孢安全性最高，无明显肝肾毒性。
	注射类	头孢噻吩(先锋1号) 头孢噻啉(先锋2号) 头孢唑啉(先锋5号) 头孢拉定(先锋6号)	注射用头孢噻吩钠				
第二代	口服类	头孢克洛 头孢呋辛酯 头孢丙烯	头孢克洛分散片 头孢克洛干混悬剂 头孢呋辛酯分散片	+++	++	主要用于敏感菌所致的呼吸道，胆道及泌尿感染等	安全性增强，对B-内酰胺酶较稳定
	注射类	头孢替安 头孢呋辛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第三代	口服类	头孢克肟 头孢泊肟酯 头孢妥仑匹酯 头孢他美酯 头孢地尼 头孢布烯	头孢克肟分散片	+++	+++	国内外大量文献显示，三代口服头孢菌素具有良好的临床治疗效果，主要用于敏感菌引起的严重感染如泌尿系，肺炎，脑膜炎，败血症及铜绿假单胞菌感染等。	基本无肾毒性 对 B-内酰胺酶更稳定
	注射类	头孢噻肟 头孢曲松 头孢他定 头孢哌酮 头孢米诺钠 头孢唑肟钠	注射用头孢噻肟钠 注射用头孢哌酮钠 舒巴坦钠（2:1）、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第四代	口服类	头孢卡品酯	无	++++	++++	主要用于难治感染	无肾毒性；对 B-内酰胺酶稳定性最高
	注射类	头孢吡肟 头孢匹罗 头孢噻利 头孢唑兰 头孢吡唑 头孢克列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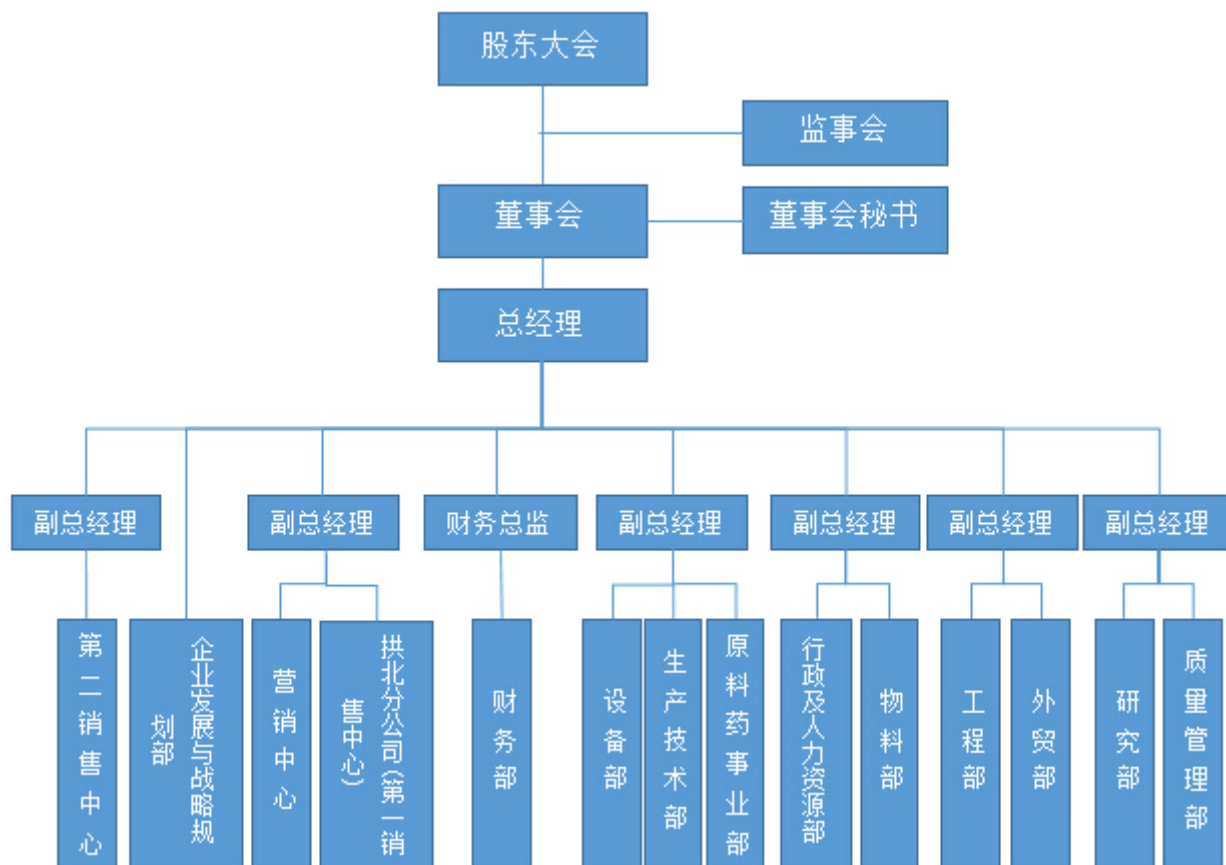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及功效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主要功效
1	头孢羟氨苄咀嚼片	适用于敏感细菌所致的尿路感染，如尿道炎、膀胱炎、前列腺炎、肾盂肾炎、淋病；呼吸道感染，如肺炎、鼻窦炎、支气管炎、咽喉炎、扁桃体炎；皮肤软组织感染，如蜂窝织炎、疖；中耳炎等。
2	头孢呋辛酯分散片	适用于敏感细菌引起的下列感染：上呼吸道感染：包括化脓性链球菌引起的咽炎、扁桃体炎等；下呼吸道感染：包括肺炎链球菌、嗜血流感杆菌或副嗜血流感杆菌引起的慢性支气管炎急性细菌性感染和急性支气管炎的继发细菌感染等；泌尿道感染：包括大肠杆菌或肺炎克雷伯菌引起的单纯性泌尿道感染；由产生青霉素酶或不产生青霉素酶的淋病奈瑟氏球菌株引起的单纯性淋病，以及不产生青霉素酶的淋病奈瑟氏球菌株引起的女性单纯性淋病性直肠炎等；皮肤和软组织感

		染：包括金黄色葡萄球菌或化脓性链球菌引起的单纯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以及由金黄色葡萄球菌或化脓性链球菌引起的脓疱病等；其他：由博氏疏螺旋体引起的早期 Lyme 病（游走性红斑）等。
3	头孢克肟分散片	适用于对头孢克肟敏感的链球菌属（肠球菌除外），肺炎球菌、淋球菌、卡他布兰汉球菌、大肠杆菌、克雷伯杆菌属、沙雷菌属、变形杆菌属及流感杆菌等引起的下列细菌感染性疾病：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症（感染时），慢性呼吸系统感染疾病的继发感染，肺炎；肾盂肾炎、膀胱炎、淋球菌性尿道炎；胆囊炎、胆管炎；猩红热；中耳炎、副鼻窦炎。
4	头孢克洛干混悬剂	适用于敏感菌所致的呼吸系统、泌尿系统、耳鼻喉科及皮肤、软组织感染等。
5	头孢克洛分散片	适用于敏感菌所致的呼吸系统、泌尿系统、耳鼻喉科及皮肤、软组织感染等。
6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适应于对本品敏感的致病菌引起的呼吸道感染(尤其是肺炎)、耳鼻喉感染(如急性中耳炎)、泌尿系统感染、败血症、脑膜炎、骨和关节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腹腔感染(腹膜炎、胆道及胃肠道感染)、生殖系统感染包括淋病，也可用于术前预防感染。
7	注射用头孢噻肟钠	适用于敏感细菌所致的肺炎及其他下呼吸道感染、尿路感染、脑膜炎、败血症、腹腔感染、盆腔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生殖道感染、骨和关节感染等。头孢噻肟可以作为婴幼儿脑膜炎的选用药物。
8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适用于呼吸道及耳鼻喉感染；泌尿道感染；皮肤及软组织感染；败血症；脑膜炎；淋病；骨及关节感染及用于术前或术中防止敏感致病菌的生长，减少术中及术后因污染引起的感染。
9	头孢拉定干混悬剂	适用于敏感菌所致的急性咽炎、扁桃体炎、中耳炎、支气管炎和肺炎等呼吸道感染、泌尿生殖道感染及皮肤软组织感染等。本品为口服制剂，不宜用于严重感染。
10	头孢拉定颗粒	适用于敏感菌所致的急性咽炎、扁桃体炎、中耳炎、支气管炎和肺炎等呼吸道感染、泌尿生殖道感染及皮肤软组织感染等。本品为口服制剂，不宜用于严重感染。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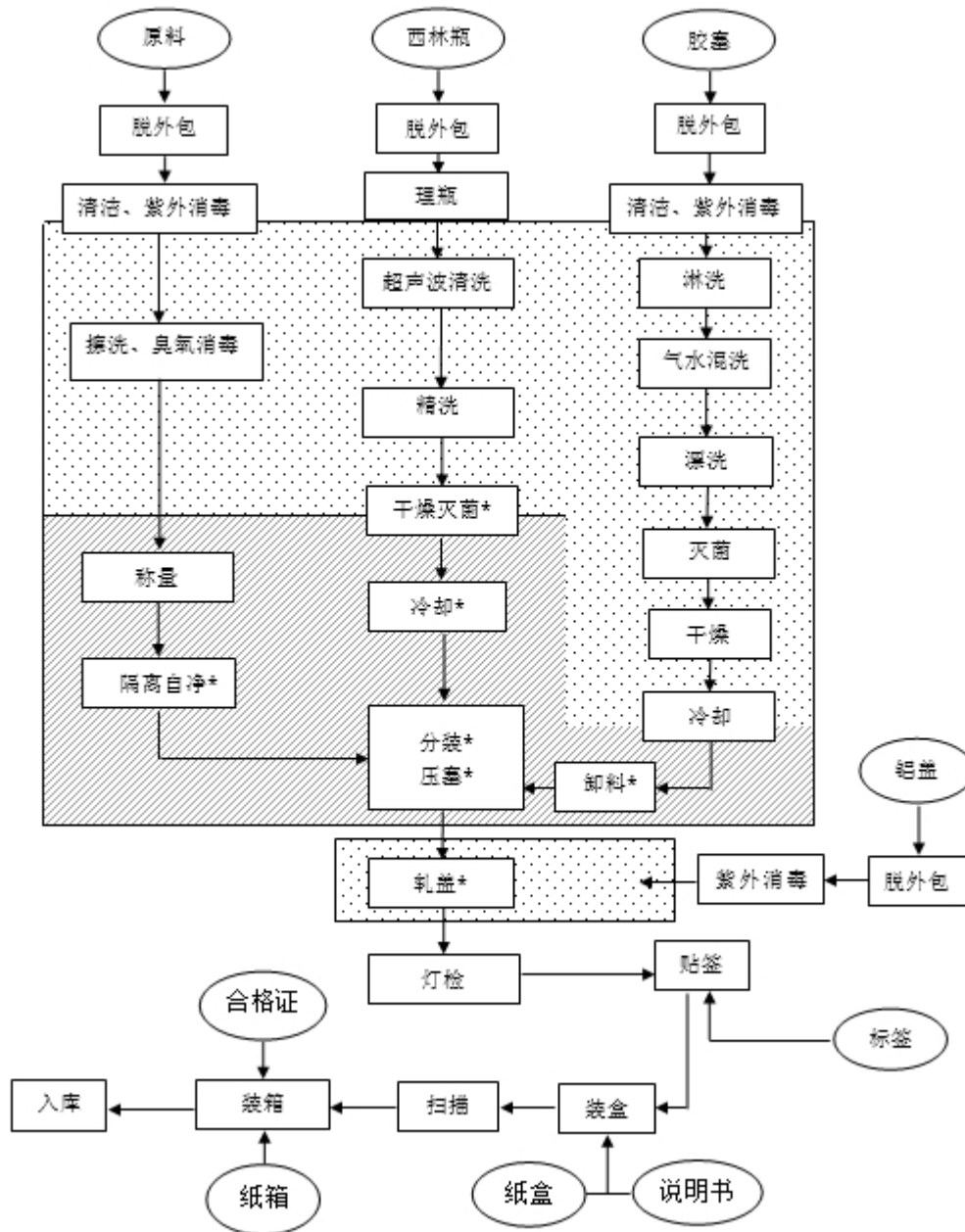
（一）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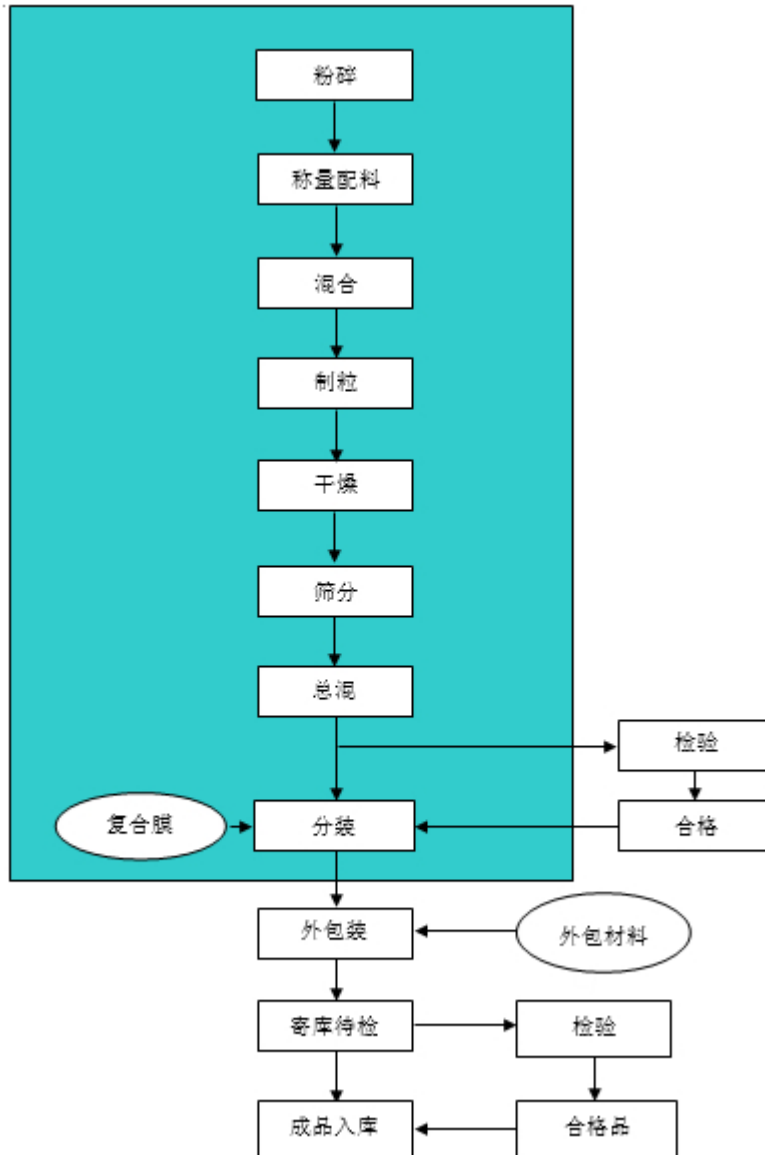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产品分为五种剂型，分别为粉针剂，颗粒剂，干混悬剂，片剂和软胶囊剂五类，每一种剂型药剂有不同的生产流程。不同剂型的产品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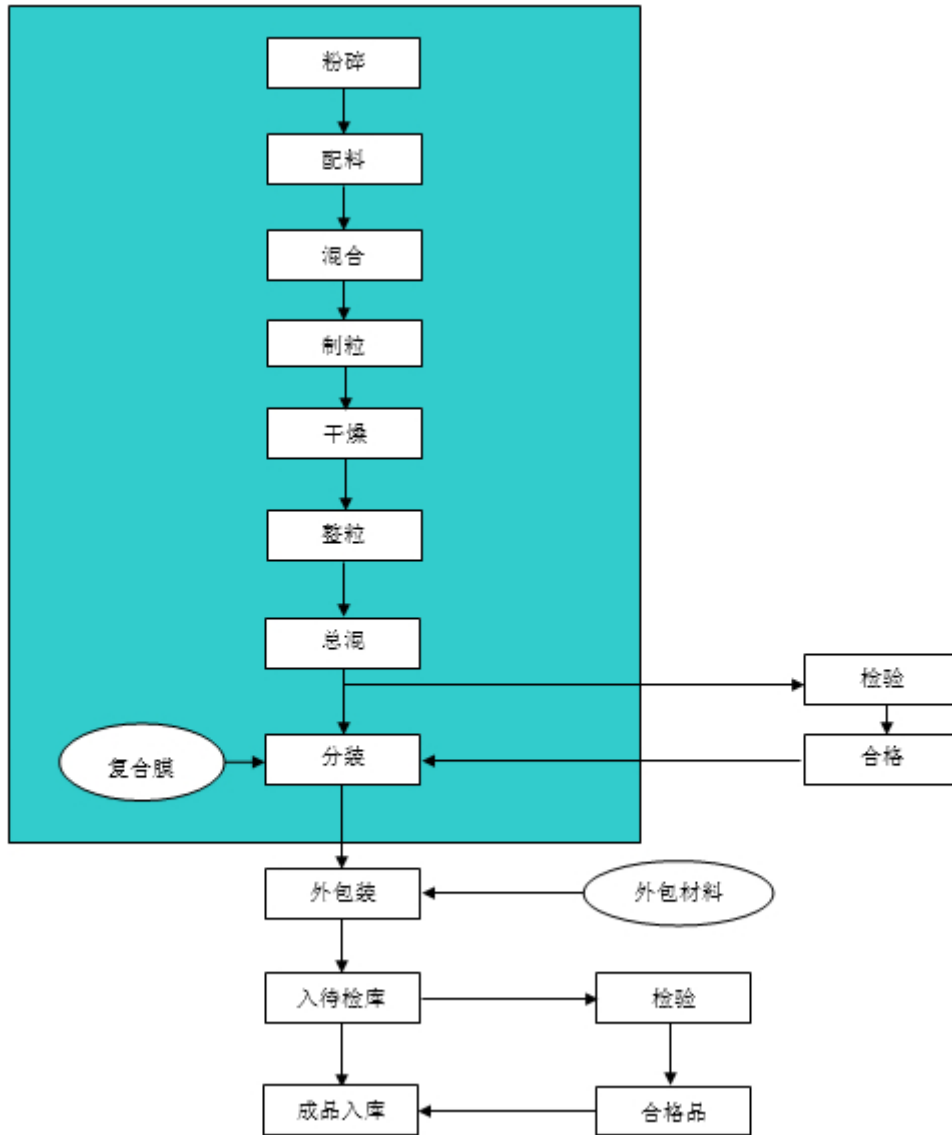
1、粉针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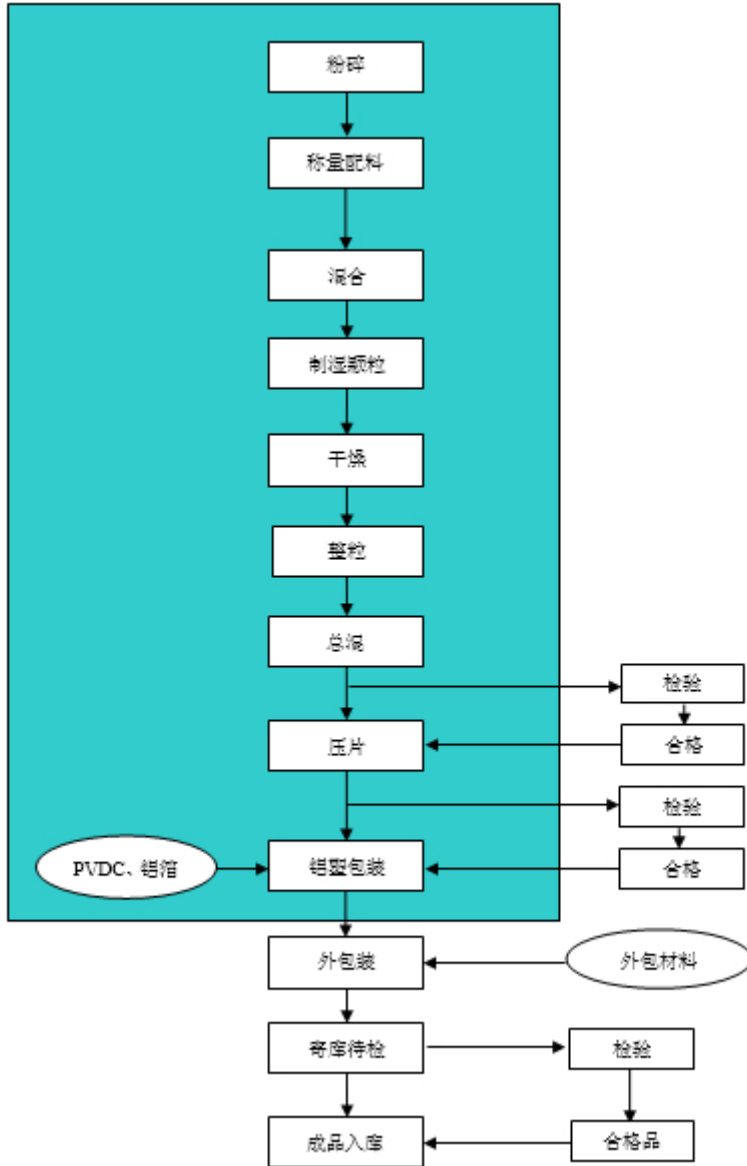
2、颗粒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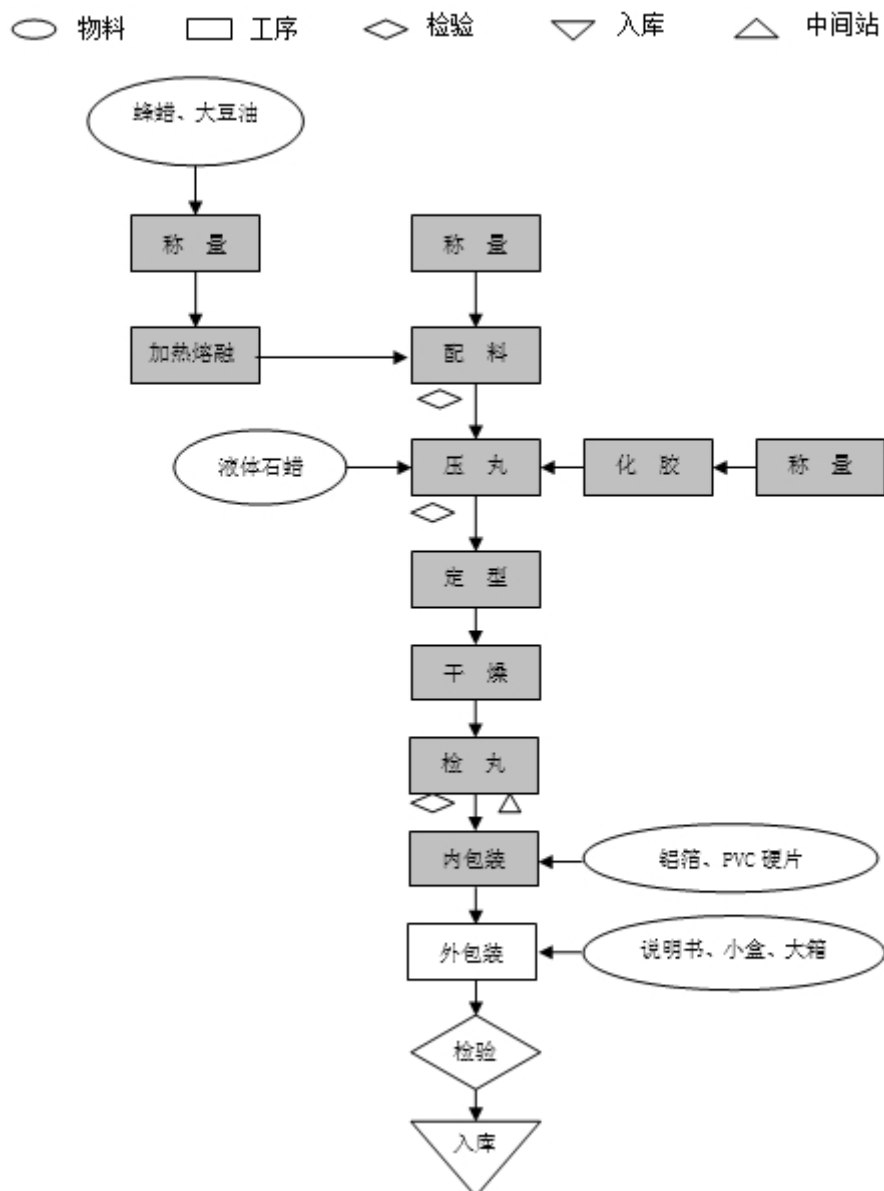
3、干混悬剂:



4、片剂：



5、软胶囊剂: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目前的较为有特色的主要产品为头孢羟氨苄咀嚼片、头孢克肟分散片和头孢克洛分散片。

1、头孢羟氨苄咀嚼片

头孢羟氨苄咀嚼片主要功效为主要用于敏感细菌所致的尿路感染、呼吸道感

染、皮肤软组织感染症状。公司本产品拥有“一种头孢羟氨苄咀嚼片及其制备方法”的专利，并于 2009 年 01 月 24 日获得药品注册批件，该产品为国内该类产
品上市独家剂型。

本品是以头孢羟氨苄为原料制成的咀嚼片。该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控制了原辅料的粒度，避免了本品咀嚼过程中的沙粒感。与其他片剂和胶囊剂相比，更快进入人体循环系统，起效快。

本品在已通过 2010 年版 GMP 认证的车间生产，在制备工艺上，对原辅料质量控制、制粒粒径、烘干温度、片子外观、片重、包装等工艺控制点都有明确的参数控制，以确保生产出质量稳定的产品。

在功效上，相对于传统普通片剂，公司头孢羟氨苄咀嚼片产品有以下特点：

项目	咀嚼片	普通片
服药方式	嚼碎	以水送服
剂型	速释剂型	普通剂型
吸收途径及特点	口腔粘膜吸收	胃肠道吸收，经肝脏首过效应，有效吸收仅为 50% 以下；起效慢
服药依从性	适合各类人群，尤其是儿童用药	对老年人、儿童、吞咽困难患者服药困难
安全性	通过口腔黏膜吸收，可降低胃肠道不良反应	胃肠道反应
头孢羟氨苄的特点	吸收更充分	微溶于水，吸收不好
疗效	治疗呼吸道感染，直达病灶，起效更快	不如咀嚼片起效快

2、头孢克肟分散片

本品拥有“一种头孢克肟口腔崩解片及其制备方法”的专利，并于 2009 年 07 月 14 日及 2012 年 4 月 9 日先后获得三个规格的药品注册批件。

本品注册过程中是以口崩片剂型申报，最终国家药监局认为本品剂型实质上

为分散片，并以分散片下发批文。故本品工艺保留了口崩片的特点，在口腔内即可崩解，可在口腔黏膜吸收，起效快。本品可吞服可含服，也可分散于水中饮用，服用方便，且处方中加有水果香精，口感好。

本品以头孢克肟为原料制成的分散片，在已通过 2010 年版 GMP 认证的车间生产，在制备工艺上，制粒后的颗粒易混匀，含量准确，并可避免压片时产生裂片、粘冲和花斑的现象，加之在各工艺控制点都有明确的参数控制，使得产品具有更佳稳定性。

3、头孢克洛分散片

本品拥有“一种头孢克洛口腔崩解片及其制备方法”的专利。本品于 2010 年 08 月 04 日获得药品注册批件。本品可吞服可含服，也可分散于水中饮用，服用方便，且处方中加有水果香精，口感好。本品生产工艺中，采用了粉末包衣技术，较好的掩盖了头孢类药物独有的气味，使口感更佳。

本品以头孢克洛为原料制成的分散片，在已通过 2010 年版 GMP 认证的车间生产，在制备工艺上，将加以助流剂的头孢克洛先用包衣材料制备成微囊，同时将填充剂单独制粒、整粒，比起常规压片法，这样便于混匀，含量准确，防止颗粒不均匀，可避免压片时产生裂片、粘冲和片重差异大等现象，而且还克服了头孢克洛味苦、溶出低的缺点，提高了生物利用度和稳定性。

（二）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拥有一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权属人	证号	坐落	用途	取得方式	使用权面积	终止年月	权利状态
金鸿药业	粤房地权证 珠字第 0200021836	珠海市金湾区 三灶镇金海岸 生物工业区	工业	出让	29495.7 平方米	2055年7月 10日	已按 2013 珠字第 0013568001 号《最高额 抵押合同》

							抵押给招商银行
--	--	--	--	--	--	--	---------

2、专利权

(1) 已取得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8 项专利，如下所示：

序号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1	ZL200810000093.2	金鸿药业	一种头孢克肟口腔崩解片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08 年 1 月 7 日	20 年
2	ZL201010244817.5	金鸿药业	一种头孢羟氨苄咀嚼片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0 年 8 月 4 日	20 年
3	ZL200710193795.2	金鸿药业	一种头孢克洛口腔崩解片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07 年 11 月 27 日	20 年
4	ZL201210389728.9	金鸿药业	一种头孢克肟化合物及其药物组合物	发明	2012 年 10 月 15 日	20 年
5	ZL201310003025.2	金鸿药业	头孢唑肟钠化合物、其制备方法及其药物组合物	发明	2013 年 1 月 5 日	20 年
6	ZL201310301469.4	金鸿药业	洛索洛芬钠化合物及其药物组合物	发明	2013 年 7 月 17 日	20 年

7	ZL201030519064.5	金鸿药业	包装盒	外观设计	2010年9月16日	10年
8	ZL201030519062.6	金鸿药业	包装盒	外观设计	2010年9月16日	10年

(2) 正在申请的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6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名称	申请类型	申请人	申请日期	申请号
1	一种穿心莲内酯晶体及含有该晶体的软胶囊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金鸿药业	2013年6月9日	ZL201310231111.9
2	一种头孢地尼化合物,其分散片及制备方法	发明	金鸿药业	2013年10月10日	ZL201310470821.7
3	一种头孢丙烯化合物、其分散片、干混悬剂及制备方法	发明	金鸿药业	2013年10月10日	ZL201310470464.4
4	一种盐酸托烷司琼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及含有该化合物的药物组合物	发明	金鸿药业	2013年7月18日	ZL201310302926.1
5	一种富马酸卢帕他定化合物，其合成方法及其药物组合物	发明	金鸿药业	2014年1月2日	ZL201410001066.2
6	一种苯磷硫胺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及其含有该化合物的药物组合物	发明	金鸿药业	2014年1月8日	ZL201410008513.7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 54 项商标，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类号	注册时间	保护期限
1.	J 图形	金鸿药业	4683780	5	2010/2/21	2020/2/20
2.	金泓	金鸿药业	4683987	5	2008/10/28	2018/10/27
3.	夫辛	金鸿药业	4636936	5	2008/8/28	2018/8/27
4.	金哌舒	金鸿药业	4636935	5	2008/10/14	2018/10/13
5.	匹罗	金鸿药业	4636934	5	2008/8/28	2018/8/27
6.	尼西	金鸿药业	4636937	5	2008/11/7	2018/11/6
7.	它定	金鸿药业	4636933	5	2008/8/28	2018/8/27
8.	拉仰	金鸿药业	4636932	5	2008/8/28	2018/8/27
9.	孚仰	金鸿药业	4636931	5	2008/8/28	2018/8/27
10.	孟多	金鸿药业	4636950	5	2008/8/28	2018/8/27
11.	金吗宁	金鸿药业	4636949	5	2008/9/14	2018/9/13
12.	金米诺	金鸿药业	4636948	5	2008/8/28	2018/8/27
13.	啞南	金鸿药业	4636947	5	2008/11/7	2018/11/6
14.	泓元	金鸿药业	5587517	5	2009/10/28	2019/10/27
15.	泓安	金鸿药业	5587516	5	2009/11/21	2019/11/20
16.	泓泉	金鸿药业	5587515	5	2009/10/28	2019/10/27
17.	泓旺	金鸿药业	5587514	5	2009/10/28	2019/10/27
18.	泓兰	金鸿药业	5587513	5	2009/10/28	2019/10/27
19.	泓大	金鸿药业	5587512	5	2009/10/28	2019/10/27
20.	泓松	金鸿药业	5587511	5	2009/10/28	2019/10/27
21.	泓原	金鸿药业	5587510	5	2009/10/28	2019/10/27
22.	泓洛	金鸿药业	5587509	5	2009/10/28	2019/10/27
23.	泓星	金鸿药业	5587508	5	2009/10/28	2019/10/27
24.	泓尼	金鸿药业	5587507	5	2009/10/28	2019/10/27
25.	泓良	金鸿药业	5587506	5	2009/10/28	2019/10/27
26.	泓立	金鸿药业	5587505	5	2009/10/28	2019/10/27
27.	泓秀	金鸿药业	5587504	5	2009/10/28	2019/10/27
28.	泓美	金鸿药业	5587503	5	2009/10/28	2019/10/27
29.	泓定	金鸿药业	5587502	5	2009/10/28	2019/10/27
30.	泓罗	金鸿药业	5587501	5	2009/10/28	2019/10/27
31.	泓汉	金鸿药业	5587500	5	2009/10/28	2019/10/27
32.	泓林	金鸿药业	5587499	5	2009/10/28	2019/10/27
33.	泓图	金鸿药业	5587498	5	2009/10/28	2019/10/27

34.	鸿业	金鸿药业	5587493	5	2009/11/21	2019/11/20
35.	鸿升	金鸿药业	5587492	5	2009/11/28	2019/11/27
36.	泓碧	金鸿药业	5587491	5	2009/10/28	2019/10/27
37.	泓红	金鸿药业	5587490	5	2009/10/28	2019/10/27
38.	泓净	金鸿药业	5587489	5	2009/10/28	2019/10/27
39.	Kinhoo 及图案	金鸿药业	5787730	35	2010-6-14	2020/6/13
40.	锥型图标	金鸿药业	5787729	5	2009/12/14	2019/12/13
41.	安肤宁	金鸿药业	820015	5	2006/3/7	2016/3/6
42.	纤宁	金鸿药业	759167	5	2005/8/7	2015/8/6
43.	KINHOO	金鸿药业	10912394	5	2013/8/21	2023/8/20
44.	金鸿欣必泰	金鸿药业	10783872	5	2013/7/21	2023/7/20
45.	金鸿芷必诺	金鸿药业	10783879	5	2013/7/21	2023/7/20
46.	金鸿皿必舒	金鸿药业	10783743	5	2013/6/28	2023/6/27
47.	金鸿维必益	金鸿药业	10783819	5	2013/7/21	2023/7/20
48.	金鸿欣必妥	金鸿药业	10783752	5	2013/6/28	2023/6/27
49.	金鸿雪压妥	金鸿药业	10783888	5	2013/7/21	2023/7/20
50.	金鸿欣必达	金鸿药业	10783769	5	2013/6/28	2023/6/27
51.	金鸿唐必宜	金鸿药业	10783886	5	2013/7/21	2023/7/20
52.	金鸿欣必乐	金鸿药业	10783758	5	2013/6/28	2023/6/27
53.	金鸿	金鸿药业	9316550	5	2013/8/28	2023/8/27
54.	西丁	金鸿药业	4636938	5	2008/8/28	2018/8/27

(三) 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1、药品生产许可证

证书编号	生产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粤 20110245	粉针剂（头孢菌素类），无菌原料药（硫酸头孢噻利），颗粒剂、干混悬剂（均含头孢菌素类），片剂、硬胶囊剂（均含头孢菌素类），片剂、硬胶囊剂、软胶囊剂（普通）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1/1/1-2015/12/31

2、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证书

序号	证书编号	生产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CN20130166	粉针剂(头孢菌素类)	国家食品药品	2013/6/28-2018/6/27

			监督管理总局	
2	GD20130148	片剂、颗粒剂、干混悬剂（均含头孢菌素类），软胶囊剂。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11/21-2018/11/20

3、药品注册批件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药品注册批件》、《药品再注册批件》、《药品补充申请批件》、《药品委托生产批件》共 35 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规格	剂型	批准文号	有效期	颁发日期
再注册批件						
1	注射用头孢哌酮钠舒巴坦钠 (2:1)	1.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375	2016/6/2	2011/6/3
2	注射用头孢哌酮钠舒巴坦钠 (2:1)	2.2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376	2016/6/2	2011/6/3
3	注射用头孢哌酮钠舒巴坦钠 (2:1)	0.7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374	2016/6/2	2011/6/3
4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0.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541	2016/6/2	2011/6/3
5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1.0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73266	2016/6/2	2011/6/3
6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542	2016/6/2	2011/6/3
7	注射用头孢噻吩钠	0.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539	2017/5/29	2012/5/30
8	注射用头孢噻吩钠	1.0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540	2017/5/29	2012/5/30
9	注射用头孢噻肟钠	1.0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5191	2016/6/2	2011/6/3
10	注射用头孢噻肟钠	2.0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5192	2016/6/2	2011/6/3

11	注射用头孢噻肟钠	3.0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5193	2016/6/2	2011/6/3
12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1.0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5195	2016/6/2	2011/6/3
13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0.7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5194	2016/6/2	2011/6/3
14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1.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5196	2016/6/2	2011/6/3
15	头孢拉定干混悬剂	0.125g	口服混悬剂	国药准字 H20093112	2019/1/27	2014/1/28
16	头孢拉定干混悬剂	0.25g	口服混悬剂	国药准字 H20093113	2019/1/27	2014/1/28
17	头孢拉定颗粒	0.12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93055	2019/1/16	2014/1/17
18	头孢拉定颗粒	0.2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93056	2019/1/27	2014/1/28
19	头孢羟氨苄咀嚼片	0.125g	片剂	国药准字 H20090062	2019/1/16	2014/1/17
20	头孢羟氨苄咀嚼片	0.25g	片剂	国药准字 H20133002	2019/1/16	2014/1/17
21	注射用头孢匹胺钠	0.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84217	2019/1/27	2014/1/28
22	注射用头孢匹胺钠	1.0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84218	2019/1/27	2014/1/28
23	注射用头孢匹胺钠	2.0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84219	2019/1/27	2014/1/28
24	头孢克洛干混悬剂	0.125g	口服混悬剂	国药准字 H20093247	2019/1/27	2014/1/28
25	头孢克洛干混悬剂	0.25g	口服混悬剂	国药准字 H20093248	2019/1/27	2014/1/28
26	注射用头孢他啶	0.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93633	2019/5/6	2014/5/7
27	注射用头孢他啶	1.0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2019/5/6	2014/5/7

	啉			H20093634		
28	注射用头孢他啉	2.0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93635	2019/5/6	2014/5/7
29	头孢克肟分散片	0.1g	片剂	国药准字 H20090284	2019/6/2	2014/6/3
30	头孢克肟分散片	50mg	片剂	国药准字 H20123122	2019/6/2	2014/6/3
31	头孢克肟分散片	200mg	片剂	国药准字 H20123123	2019/6/2	2014/6/3
注册批件						
32	头孢克洛分散片	0.25g	片剂	国药准字 H20100110	2015/8/3	2010/8/4
33	注射用头孢唑肟钠	1.0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103813	2015/12/30	2010/12/31
药品补充申请批件						
34	穿心莲内酯软胶囊	50mg	胶囊剂	国药准字 Z20138001	2015/9/16	2013/9/16
药品委托生产批件						
35	头孢呋辛酯分散片	0.125g	片剂	国药准字 H20030854	2015/1/6	2014/1/7

4、获得的荣誉、资质情况

序号	荣誉/资质名称	颁发机构	时间
1	第十批市级重点企业技术中心	珠海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2011年12月
2	珠海市民营科技型企业	珠海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2012年12月
3	广东省工程技术中心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3年12月
4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注射用头孢哌酮钠舒巴坦钠)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1年1月
5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1年1月
6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注射用头孢噻肟钠)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1年1月
7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头孢羟氨苄咀嚼片)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2年2月
8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头孢克肟分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2年2月

	散片)		
9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头孢克洛分散片)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2年2月
10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头孢拉定干混悬剂)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3年3月
11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头孢克洛干混悬剂)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3年3月

5、环保排污许可情况

2008年11月3日，珠海市金湾区环境保护局已向金鸿有限核发《广东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珠金环[2008]022号)，排放类型为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排污日期2008年11月3日至2013年11月3日。因公司已按《关于珠海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珠金环[2013]037号)批复进行了扩建，排污各项指标已发生变更，依据《广东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管理办法》(粤府函[2001]286号)第十二条第二款规定：持证单位迁建、改建、扩建的，必须重新申领《许可证》，扩建建筑须经验收后换发排污许可证。公司已向珠海市金湾区环境保护局申请换发排污许可证，珠海市金湾区环境保护局已受理申请。2014年9月15日，珠海市金湾区环境保护局向公司已核发《临时排污许可证》(编号：4404042014018)，同时，珠海市金湾区环境保护局已出具《证明》，证实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受到该局的行政处罚。

金鸿药业实际控制人上官清已于2014年7月2日出具承诺：“如若公司因头孢制剂车间、制剂车间及配套设施等建设项目不能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或因未获核发《排污许可证》而遭到相关部门处罚的，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本人承担。”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 重要固定资产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生产办公厂房、生产研发所使用的机器设备、电子电器、运输设备等。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

[2014]005010 号), 公司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

固定资产类型	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账面净值 (元)	成新率 (%)
房屋建筑物	40,111,168.58	2,947,486.65	37,163,681.93	92.65
机器设备	18,594,801.08	4,219,430.07	14,375,371.01	77.31
电子电器	4,662,007.15	2,618,225.84	2,043,781.31	43.84
运输设备	1,175,660.61	402,137.68	773,522.93	65.79
其他设备	1,122,948.21	416,135.34	706,812.87	62.94
合计	65,666,585.63	10,603,415.58	55,063,170.05	83.85

1、房屋建筑物

序号	权属人	证号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备注	是否受限
1	金鸿药业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200021837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海岸生物工业园头孢制剂车间	5,491.08	工业	头孢制剂车间	已按 2013 珠字第 0013568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给招商银行
2	金鸿药业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200021838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海岸生物工业园宿舍楼	2,703.17	工业	宿舍楼及食堂	已按 2013 珠字第 0013568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给招商银行
3	金鸿药业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200021839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海岸生物工业园头孢综合楼	3,240.42	工业	头孢综合楼	已按 2013 珠字第 0013568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给招商银行
4	金鸿药业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200030996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海岸生物工业园实验楼	4,585.23	工业	办公及实验楼	无

2、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原值 (元)	净值 (元)	成新率
1	固体车间净化系统	3,771,406.60	3,412,560.58	90.49%

2	三车间净化系统	2,200,000.00	2,165,166.66	98.42%
3	头孢粉针车间净化系统改造	2,033,000.00	1,996,933.31	98.23%
4	头孢车间净化系统	1,749,589.20	1,347,186.79	77.00%
5	内螺旋列管式多效蒸馏水机	640,762.52	356,323.07	55.61%
6	高效液相色谱仪 2 台	577,777.77	568,629.63	98.42%
7	分装机	542,478.00	482,353.32	88.92%
8	组合式水冷洁净机组	512,820.51	447,863.23	87.33%
9	软胶囊压丸生产线	495,726.50	468,255.00	94.46%
10	铝塑泡罩包装机	484,615.38	369,519.18	76.25%
11	原子吸收光谱仪	482,905.98	467,613.94	96.83%
12	自动胶塞清洗机	461,538.46	410,384.56	88.92%
13	多功能装盒机	460,683.76	351,271.36	76.25%
14	制粒机组	450,000.00	314,625.00	69.92%

3、在建工程

金鸿药业目前尚有以下主要在建工程，分别为制剂车间、提取车间，金鸿药业就上述在建工程办理了如下证书：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建设项目名称	建设位置	建设规模	状态
建字第(金湾)2011-105号	0403201203120101	制剂车间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海岸生物工业园	6037.87 平方米	已完工，待确权
建字第(金湾)2011-105号	正在办理中	消防水池及泵房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海岸生物工业园	420.80 平方米	已完工
建字第(金湾)2014-006号	40403201404030101	提取车间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海岸生物工业园	2963.76 平方米	未完工

上述在建工程前述在建工程除消防水池和泵房外，均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目前公司正在办理消防水池和泵房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官清对此出具《关于办理相关建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承诺函》，承诺：“如若公司因不能办理上述建筑（即消防水池及泵房）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而遭到相关部门处罚的，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本人承担。”

同时，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金湾规划分局已出具证明，公司报告期内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珠海市相关城乡规划法规的行为，也未因违反相关城乡规划法律法规的行为而受到相关行政处罚。

（六）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在职员工总数为 627 人。

（1）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25 岁以下	171	27.27%
26-35 岁	279	44.50%
36-45 岁	117	18.66%
46 岁及以上	60	9.57%
合计	627	100.00%

（2）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硕士及以上	4	0.64%
本科	130	20.73%
专科、大专	228	36.36%
中专、高中及以下	266	42.42%
合计	627	100.00%

（3）按专业结构划分

员工岗位	人数	比例
研发、技术人员	71	11.32%
生产人员	189	30.14%
行政人员（管理人员）	36	5.74%
销售人员	295	47.05%
财务人员	12	1.91%
其他人员	24	3.83%
合计	627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

洪艳，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李莎，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于凯，女，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至2009年历任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主管、市场部医学经理；2010年至今任公司企划部总监。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及比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头孢类抗生素药剂	32,678,614.48	99.54	191,172,655.55	99.86	179,912,794.75	100.00
非头孢类药剂	150,064.09	0.46	260,888.90	0.14	-	

产品名称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32,828,678.57	100.00	191,433,544.45	100.00	179,912,794.75	100.00

(二) 公司的主要服务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1、公司主要服务群体

公司主要产品为头孢类抗生素药剂，包括头孢羟氨苄咀嚼片、头孢克肟分散片、头孢克洛分散片、头孢克洛干混悬剂等。该类药品主要适用各类患敏感菌感染症状患者。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收入情况

2014年1至2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客户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收入的比例(%)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9,754,918.95	29.71
河北兴达医药有限公司	425,244.43	1.30
南京朗坤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305,210.25	0.93
华药国际医药有限公司	293,846.15	0.90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	286,623.95	0.87
合计	11,065,843.73	33.71

2013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客户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收入的比例(%)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44,120,106.87	23.04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	14,807,437.63	7.73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6,248,717.95	3.26
华药国际医药有限公司	3,656,294.77	1.91
河北兴达医药有限公司	1,876,852.89	0.98

合计	70,709,410.11	36.92
----	---------------	-------

2012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客户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收入的比例（%）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59,638,029.55	33.15
华北制药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128,957.95	3.41
河北方瑞贸易有限公司	3,978,632.35	2.21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3,662,008.56	2.04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	3,099,743.58	1.72
合计	76,507,371.99	42.53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经销商收入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4年1-2月前五大经销商		
经销商	销售收入	占公司收入比例（%）
河北兴达医药有限公司	453,586.32	1.38
杭州诺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18,888.89	0.97
南京朗坤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305,210.26	0.93
武汉天元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273,504.27	0.83
济南万禾医药有限公司	270,905.98	0.83
合计	1,622,095.72	4.94
2013年前五大经销商		
经销商	销售收入	占当期收入比例
河北兴达医药有限公司	1,876,852.89	0.98
西藏康健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607,431.56	0.84
南京朗坤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565,681.95	0.82
沈阳博林药业有限公司	1,473,119.60	0.77

河南省瑞安医药有限公司	1,326,475.04	0.69
合计	7,849,561.04	4.10
2012 年前五大经销商		
经销商	销售收入	占当期收入比例
河南省国药医药有限公司	2,389,031.54	1.33
山东华天药业有限公司	1,995,548.44	1.11
广州康本医药有限公司	1,700,211.90	0.95
安徽华创医药有限公司	1,525,855.56	0.85
河北兴达医药有限公司	1,385,577.78	0.77
合计	8,996,225.22	5.00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占有上述客户权益的情况。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及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及成本情况

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原材料为头孢类抗生素原料药和包装物，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料药包括头孢克肟、头孢呋辛酯、头孢噻肟钠、头孢克洛、头孢曲松钠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 至 2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料药	13,749,364.81	69.27%	87,584,982.24	72.22%	87,302,153.90	71.85%
燃料及动力	154,941.85	0.78%	1,014,916.41	0.84%	1,272,360.58	1.05%
包装费	3,507,115.83	17.67%	20,445,945.79	16.86%	19,929,389.93	16.40%
人工费	1,234,469.13	6.22%	6,783,698.17	5.59%	5,861,888.53	4.82%
制造费用	1,203,329.83	6.06%	5,445,164.10	4.49%	7,138,177.69	5.87%
合计	19,849,221.45	100.00	121,274,706.71	100.00	121,503,970.63	100.00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4年1-2月前五大供应商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头孢呋辛酯原料药	6,713,058.84	34.88%
珠海市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头孢曲松钠原料药	2,178,682.49	11.32%
齐鲁安替制药有限公司	头孢克肟原料药	1,300,000	6.75%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头孢克肟原料药	897,218	4.66%
中山市佳庆印刷有限公司	中盒(包装物)	878,272.13	4.56%
合计		11,967,231.46	62.17%
2013年前五大供应商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头孢呋辛酯原料药	40,796,582.42	29.35%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头孢克肟原料药	15,735,605	11.32%
珠海市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头孢曲松	12,154,453.99	8.74%
苏州中联化学制药有限公司	头孢克洛原料药	6,681,789.08	4.81%
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有限公司新特药分公司	头孢呋辛酯原料药	5,912,352.85	4.25%
合计		81,280,783.34	58.47%
2012年前五大供应商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有限公司新特药分公司	头孢呋辛酯原料药	69,473,066.26	44.94%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头孢克肟原料药	1,778,4440.4	11.5%

苏州中联化学制药有限公司	头孢克洛原料药	10,465,555.89	6.77%
南京亿康医药有限公司	头孢克洛原料药	8,100,000.13	5.24%
珠海多彩印务有限公司	中盒(包装物)	4,428,577.18	2.86%
合计		110,251,639.8	71.31%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占有上述客户权益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重大合同分为销售合同、采购合同、技术转让合同、委托研发合同、银行授信合同、借款合同、建设施工合同。

1、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012/9/21	3,902,500	履行完毕
2	河北方瑞贸易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噻肟钠	2012/2/10	3,270,000	履行完毕
3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013/12/24	1,624,320	履行完毕
4	宁波天舜美康生物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2013/4/22	900,000	履行完毕
5	华药国际医药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013/7/11	702,000	履行完毕
6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013/4/24	688,000	履行完毕
7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012/6/25	680,000	履行完毕
8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013/9/29	672,000	履行完毕

9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012/3/14	656,000	履行完毕
10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013/7/17	651,700	履行完毕
11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012/2/6	632,000	履行完毕
12	中化宁波（集团）有限公司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2013/4/11	600,000	履行完毕

公司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协议，或委托方与公司签订委托生产协议后，经销商或委托方根据销售状况分批次向公司采购药品，体现出“少量多次”的特点，单笔业务金额均较小；医药进出口贸易公司则通过合同的方式向公司采购药品，公司一次或分批次向其供货，因此体现的单笔合同金额较大的特点。以上原因导致公司金额较大的业务合同主要为与进出口贸易公司的业务合同。

2、采购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合同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新特药分公司	头孢呋辛酯	2012/7/18	3,997,500.00	履行完毕
2	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新特药分公司	头孢呋辛酯	2012/8/22	4,056,000.00	履行完毕
3	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新特药分公司	头孢呋辛酯	2012/9/5	4,056,000.00	履行完毕
4	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新特药分公司	头孢呋辛酯	2012/9/26	3,900,000.00	履行完毕
5	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新特药分公司	头孢呋辛酯	2012/10/18	4,056,000.00	履行完毕
6	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新特药分公司	头孢呋辛酯	2012/11/5	4,075,500.00	履行完毕
7	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新特药分公司	头孢呋辛酯	2012/12/21	3,334,500.00	履行完毕
8	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新特药分公司	头孢呋辛酯	2013/2/17	5,928,000.00	履行完毕

9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头孢呋辛酯	2013/11/18	4,738,500.00	履行完毕
10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头孢呋辛酯	2013/12/5	5,850,000.00	履行完毕
11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头孢呋辛酯	2014/1/21	5,850,000.00	履行完毕

以上采购合同均为公司向原料药供应商采购头孢呋辛酯用于公司受南新制药委托生产的头孢呋辛酯分散片，由于该原料药每年采购金额较大，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金额较大的采购协议，并由供应商分批次向公司配送该产品。而公司其他原料药的采购均采用以订单采购、“少量多次”的方式向供应商采购产品。以上原因导致公司金额较大的重要采购合同均为向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新特药或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的头孢呋辛酯采购合同。

3、技术转让合同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转让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履行 情况
1	苯磷硫胺及苯磷硫胺片技术转让	北京柏雅联合药物研究所有限公司	2012/4/20	200	正在履行
2	穿心莲内酯软胶囊技术转让	沈阳康田药物研究所/沈阳双鹤恩世药业有限公司	2012/8/7	320	待结清尾款
3	克拉霉素软胶囊(250mg/粒)技术转让	北京满格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3/1/23	400	正在履行
4	盐酸托烷司琼片技术转让	常州金远药业制造有限公司	2013/6/6	260	正在履行
5	富马酸亚铁叶酸胶囊新药技术转让	北京蓝贝望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6/9	680	正在履行
6	洛索洛芬钠胶囊技术转让	常州金远药业制造有限公司/南京中西制剂研究所	2013/6/6, 2013/7/4	500	正在履行
7	板蓝根软胶囊技术转让	贵州三力制药	2013/12/4	600	正在履行
8	乌鸡白凤软胶囊技术转让	贵州三力制药	2013/12/4	700	正在履行
9	五仁醇软胶囊技术转让	贵州三力制药	2013/12/4	180	正在履行
10	汉桃叶软胶囊技术转让	贵州三力制药	2013/12/4	170	正在履行

11	富马酸卢帕他定原料药及片剂技术转让	南京华威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10/10/2	120	正在履行
----	-------------------	----------------	-----------	-----	------

4、委托研发合同

委托方	受托方	项目名称	合同签署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金鸿药业	广州博济新药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富马酸卢帕他定片临床研究	2013年9月14日	306.2万元	正在履行

5、银行授信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授信银行	授信金额	授信期间	履行情况
1	2013年珠字第0013568001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5,000万元	2013/7/11-2015/7/10	正在履行

6、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人	币种金额 (人民币万元)	签署日期	贷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农信金湾借字2011年000058号	珠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湾信用社	500	2011/8/16	2011/8/16-2012/8/15	履行完毕
2	农信金湾借字2011年000546号	珠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湾信用社	150	2011/9/13	2011/9/13-2012/9/13	履行完毕
3	农信金湾借字2012年000091号	珠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湾信用社	300	2012/3/13	2012/3/13-2013/3/13	履行完毕
4	2012年珠字第1012560020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500	2012/7/20	2012/7/20-2013/7/20	履行完毕
5	2012年珠字第1012561024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90	2012/8/22	2012/8/22-2013/8/22	履行完毕
6	2012年珠字第1012560041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500	2012/11/14	2012/11/14-2013/11/14	履行完毕
7	2013年珠字第1013565016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450	2013/5/8	2013/5/8-2014/2/25	履行完毕

8	2013 年珠字第 1113560006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70	2013/7/25	2013/7/25-2015/7/10	正在履行
9	2013 年珠字第 1113560008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350	2013/10/23	2013/10/23-2015/7/9	正在履行
10	2013 年珠字第 1113565008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325.5	2013/12/9	2013/12/9-2015/7/9	正在履行
11	2014 年珠字第 1114565001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73.8	2014/1/20	2014/1/20-2015/7/9	正在履行
12	2014 年珠字第 1114565002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495	2014/2/19	2014/2/19-2015/7/9	正在履行

7、建设施工合同

序号	发包人	承包人	工程名称	签署日期	金额(万元)	履行状态
1	金鸿药业	湛江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实验楼	2011 年 5 月 6 日	538	待结清尾款
2	金鸿药业	湛江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制剂车间	2012 年 1 月 15 日	760	待结清尾款
3	金鸿药业	湛江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提取车间	2014 年 2 月 16 日	446	正在履行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头孢类药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目前拥有 3 个可生产五个剂型的通过新版（2010 版）GMP 认证的生产车间，35 个药品批件。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技术引进等方式取得药品生产技术和药品生产批件，通过公开招标或询价比价的模式采购原料药后组织进行生产，最后出售给公司经销商，并由经销商销售给地方医院、药店或诊所。

（一）研发模式

公司设立有专门的研发机构，配备专业的研发人员和研发设备，具有自主研

发新产品的能力，公司研发机构为研究所，下设综合室、合成室、临床室、制剂室和分析室，综合室负责公司各类事项注册申报及部门沟通、协调和联系；合成室负责新产品的原料合成研发；临床室负责公司产品临床试验；制剂室负责新产品的制剂研发和在产品种的技术改进；分析室负责产品的分析研发工作。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结合技术引进的方式，以加快产品上市的步伐。公司与多家高校和研究机构均有研发合作，合作方式多样，涉及工艺开发、药理药效学研究、质量标准研究、临床试验、新品种合作开发申报等。

（二）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公司药品制剂所用的原料药。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有两种模式：

一、公开招标模式：该模式是由公司将需采购物品以投标的形式公布于网站上，由相应供应商进行投标，由公司物料部主要负责人、采购部负责人、财务部负责人、质量管理部负责人通过对投标人的资质、产品质量、价格等方面进行综合判断来选择相应的供应商，最后通过现场审计后最终确定中标公司。在采购招标模式下，招标物品一般由两个或以上的中标公司提供，价格在双方签定的供货时间之内不会变更，并且与公司签有长期供货协议和质量保证协议，在保证物品质量的前提下，稳定地提供所需物品。

二、询价比价采购模式：该模式是由公司物料采购专员对比市场价格后，在公司 ERP 系统中输入采购订单，再由公司相关领导进行审核后，办理相关的后续采购。

采用询价比价采购模式，价格会在专项采购员考查市场，选择性价比高的物品，通常采购的是原料和低值易耗品。原料的采购应符合药监局的相关规定，不随意更换供应商，原料药市场价格根据市场变化会有所波动，但总体趋于平稳，对于公司的生产成本影响不大。低值易耗品的采购种类繁多，所以在供应商选择的过程中，会挑选若干家物品性价比高，售后服务好的供应商来保证物品的供应。

（三）生产模式

公司按照“以销定产”的模式制定生产计划，公司各部门根据业务发展计划、

新品上市时间安排以及市场预测制定年度销售目标,在实际生产过程中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编制月度生产计划并根据车间生产秩序分解为周计划。公司物料部根据生产计划库存状况制定物料采购计划。公司质量管理部门对物料采购、制剂生产、产品出厂各个环节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并建立了公司级、车间级和班组级的三级质量监督机构,将生产过程中质量控制的目标和要求进行细分,进一步明确各级责任,确保产品的质量与安全。

(四)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模式可分为三类,各销售模式及在报告期内的收入占比如下表所示:

	2014年1至2月		2013年		2012年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经销商模式 (自有产品国内销售)	19,875,257.28	60.54	116,818,050.05	61.02	97,937,068.92	54.44
受托生产	9,754,918.95	29.71	44,120,106.87	23.04	59,638,029.55	33.15
间接出口	3,198,502.34	9.74	30,495,387.53	15.93	22,337,696.28	12.42
合计	32,828,678.57	100	191,433,544.45	100	179,912,794.75	100

1、自有产品国内销售模式

公司作为药品生产企业,无法将产品直接出售给最终消费者。经销商作为公司产品销售渠道商,负责作为批发商将公司与其约定的指定产品在制定区域内向医院、药店等零售终端出售产品。公司与经销商之间为简单的购销关系,公司办事处人员负责公司当地经销商的开发、维护及市场调研工作,该销售模式属于行业内较为常见的销售模式。公司产品经检验合格发送给经销商,经销商依据合同或订单确认收货和金额后,公司确认收入。公司对经销商采用“现款招商”的模式进行销售,要求经销商在取得货物同时或预先支付货款,除少量特殊情况外,一般不给予信用账期。2012年、2013年、2014年1至2月,经销商渠道销售收入分别为97,937,068.92元、116,818,050.05元和19,875,257.28元,分别占同期公司销售收入的54.44%、61.02%、60.54%。公司经销商销售部分回款情况良好,

2012年、2013年、2014年1至2月回款率分别为98.82%、98.74%、98.36%。

公司在广州、深圳、杭州、武汉等31个城市设置有32个办事处，办事处人员为264人，并在珠海设立有营销中心，拥有40名工作人员。公司办事处为各地联络点，不直接参与业务经营，主要负责当地经销商的开发维护及市场调研工作，公司经销商均为取得GSP证书和药品经营许可证的合法医药销售公司，办事处与经销商之间不存在重合的情况。

公司办事处设立及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办事处名称	人数	地点
1	长沙办	12	长沙市韶山路与井湾路交汇处金领家族北栋三单元
2	武汉办	9	湖北汉阳世纪龙城一期8栋2单元
3	宜昌办	9	宜昌市西陵区解放路文化广场1号楼
4	南昌办	7	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解放西路528号中大紫都1栋
5	福州办	7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中路铁道大厦
6	广州办	11	广州番禺洛溪新城吉祥路新吉祥楼
7	深圳办	10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镇河东花园6巷17号
8	海口办	6	海南省海口市海秀中路103号凤凰新村凤天阁A栋
9	郑州1办	11	河南省郑州市紫荆山南路1718号
10	郑州2办	7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和路人和家苑3号楼
11	杭州办	4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天成路168号蓝天城市花园8幢
12	济南办	10	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92号
13	青岛办	8	青岛市四方区绥宁路17号梦境江南小区
14	临沂办	9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银雀山路10号毛巾厂家属院88号楼
15	合肥办	11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和平路与明光路交叉口和平盛世3栋1单元403
16	南京办	9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长乐路168号
17	西安办	10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枣园西路雅卓盛世1号楼B座

18	兰州办	6	兰州市七里河区硷沟沿 115 号
19	太原办	7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敦化北路美域中央北路
20	呼和浩特办	9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小召前街
21	石家庄办	10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建华南大街众美凤凰城赵卜口新村
22	沈阳办	9	沈阳市皇姑区长江街 131 号海立德 A 座
23	长春办	9	长春市宽城区长白路沈铁盛华庭 13 栋
24	唐山办	9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机场路南楼
25	哈尔滨办	1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自兴街保利清华颐园 12 栋
26	南宁办	8	广西南宁市五一西路 6 号翠湖新城 C19 栋
27	贵阳办	8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溪大道凤凰翠堤
28	成都办	13	成都市金牛区抚琴西路 171 号抚琴大厦
29	昆明办	6	昆明市西山区张家村 117 号云南黎民康药业
30	重庆办	7	重庆市南岸区花园路街道办事处南坪西路
31	乌鲁木齐办	3	新疆乌鲁木齐市苏州路 2 号金坤新区
32	营销中心	40	广东省珠海市拱北珠平路 25 号西南大厦 11 楼
合计		304	

2、出口产品销售模式

公司出口产品采用间接出口的方式，即公司与外贸公司签订销售合同，产品生产并检验合格后销售给外贸公司，再由外贸公司出口销售至国外。

3、受托生产产品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受南新制药委托为其生产头孢呋辛酯分散片，并签订委托生产协议约定双方权利义务，公司在委托生产合同到期前与南新制药对后续合作进行谈判并签署新的协议。协议生效后，南新制药以订单的形式向公司发出生产任务，公司根据南新制药的订单组织生产，由双方检验并经南新方检验放行后，南新制药提取该批次产品；公司与南新制药的产品定价通过协商确定；公司以南新制药对产品检验放行并提货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药品制剂制造（分类代码为 C2720）；分局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为医药制造类企业（分类代码为 C27）。

（一）行业发展概况

1、行业监管体系

我国医药行业的监管主要涉及国务院下属五个部门。国家药监局：负责对药品以及医疗器械的研究、生产、流通及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包括市场监管、新药审批、GMP 及 GSP 认证、推行 OTC 制度、药品安全性评价等；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依据国家卫生、药品的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及中医药行业特点，负责中医药行业的教育、技术等基础工作的指导和实施；卫生部：主要负责制定医药行业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对医药行业经济运行进行宏观调控，负责医药行业的统计、信息工作，行使药品药械储备及紧急调度职能；国家发改委：制定药品价格政策，监督价格政策的执行，调控药品价格总水平；人社部：拟定医疗保险的规则和政策，编制《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

2、行业主要政策法规

目前，我国医药行业主要政策法规如下所示：

序号	政策法规名称	生效日期	发布机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2001/12/0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5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2002/09/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60 号
3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	2007/7/26	国务院令第 503 号
4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04/04/01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 6 号
5	《药品注册管理办法》	2007/10/01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 28 号
6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分）2012 版》	2013/03/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 93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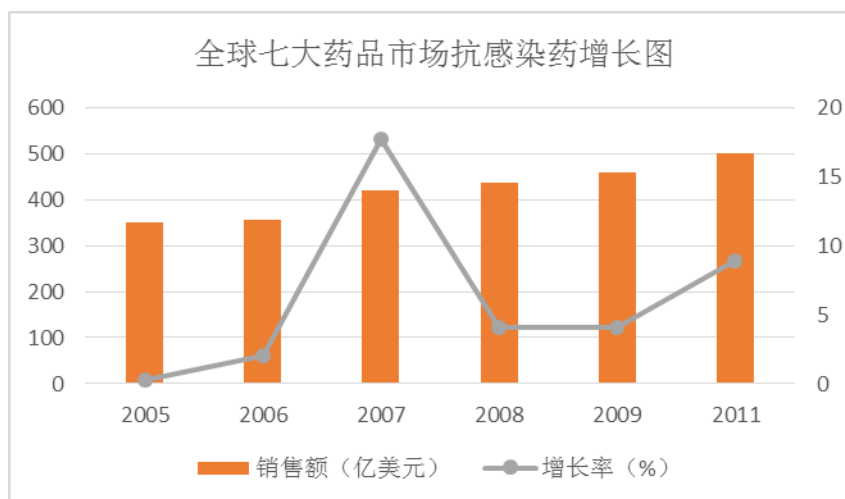
7	《关于加强基本药物质量监督管理的规定》	2009/09/22	国食药监法[2009]632号
8	《关于公布国家基本药物零售指导价的通知》	2009/10/22	发改价格[2009]2498号
9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09年版）	2009/11/27	人社部发[2009]159号
10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	2011/03/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79号
11	《药品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	2006/06/01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24号
12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管理办法》（试行）	2000/01/01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10号

（二）行业规模

医药制造行业关系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发展速度快，需求弹性小，供应弹性大，高技术吸纳能力强，制药研发要求高，科技成果产业化程度高，高风险高收益等特点。公司的现阶段主要目标市场是抗感染药物市场中的头孢抗生素市场。

1、国际抗感染类药品市场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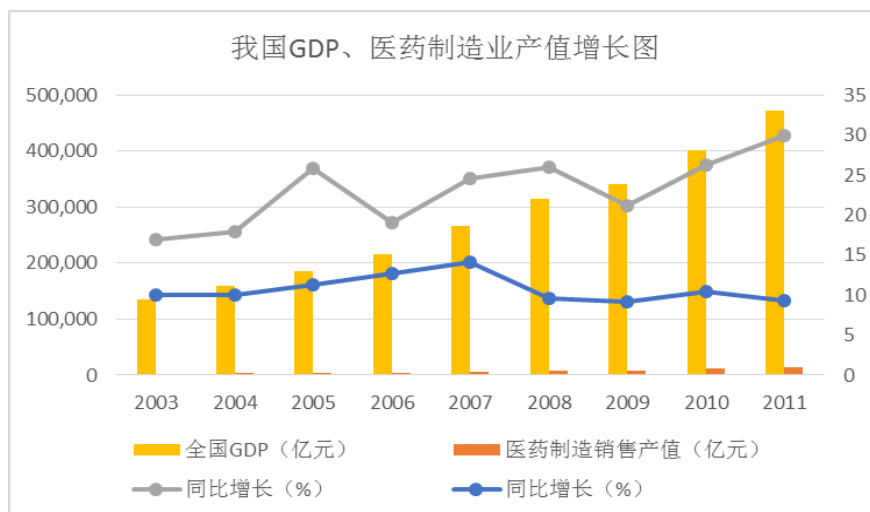
头孢菌素类属于 β 内酰胺系列抗生素，约占世界抗生素市场的70%。目前，全世界的抗感染药产业已经发展到了较为成熟的阶段，在激烈的竞争激烈下，抗感染药物的价格下降并且新药枯竭，从而导致了抗感染药的增长放缓至约5%。抗感染药物主要可以分为四类，分别是抗细菌药、抗病毒药、抗真菌药和疫苗。抗细菌药物是最大的抗感染药物类别，而头孢类药物和青霉素药物是抗细菌药物中使用最广泛的药物。美国抗生素市场，头孢菌素约占45%。



(数据来源: 上海证券研究所)

2、国内医药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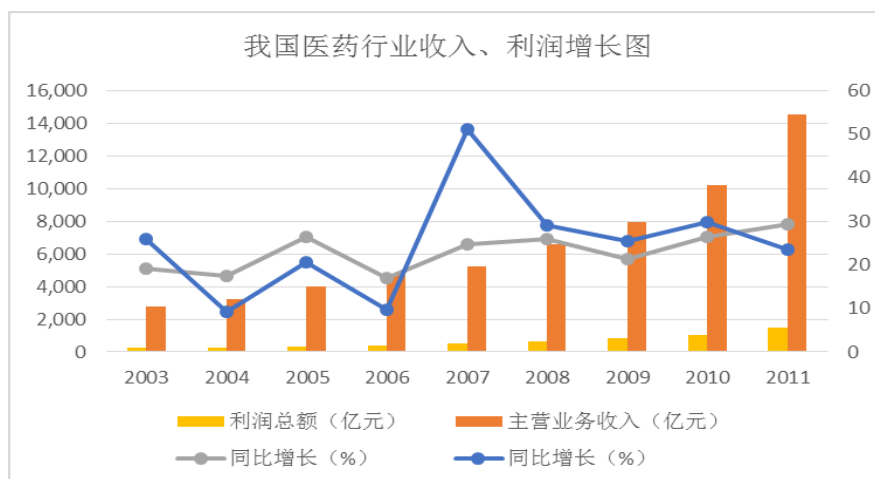
随着国内经济的稳定增长和国民人均收入的稳定增长,国内社会的医疗健康保障水平已显著提高。近些年来,伴随着政府制定的有利医药行业发展的政策和我国经济稳定发展的大趋势,医药行业得到了高速的发展,并且增速高于我国工业的平均增速和 GDP 的增速,其增长率约为年均 20%。



(数据来源: 国研网)

我国医药行业已进入较健康的快速发展时期,随着国家出台的一系列规范行为的政策和措施,在执行后经过短期的利润增长率大幅下滑,在 2007 年大幅攀升至 50%左右,并在年后恢复到 26%左右的常态增长。医药行业利润总额保持持续的较稳定增长状态并在 2010 年突破 1,000 亿元。我国医药行业的销售收入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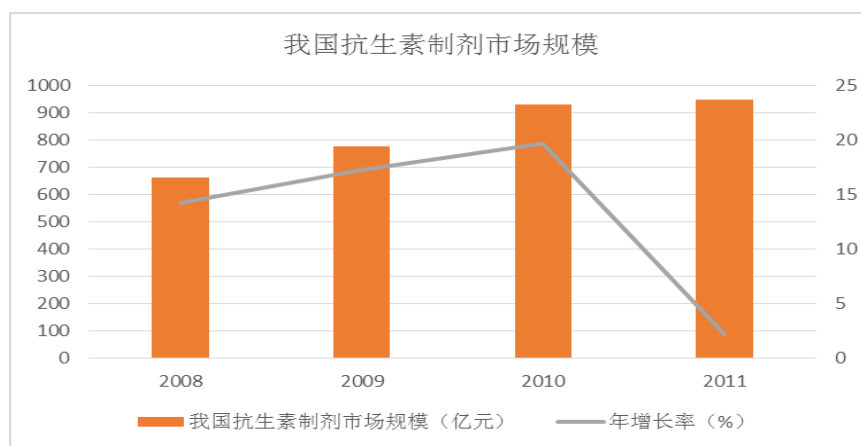
保持的稳定的增长，平均增长率约在 20%以上，并在 2010 年突破 10,000 亿元。



(数据来源：国研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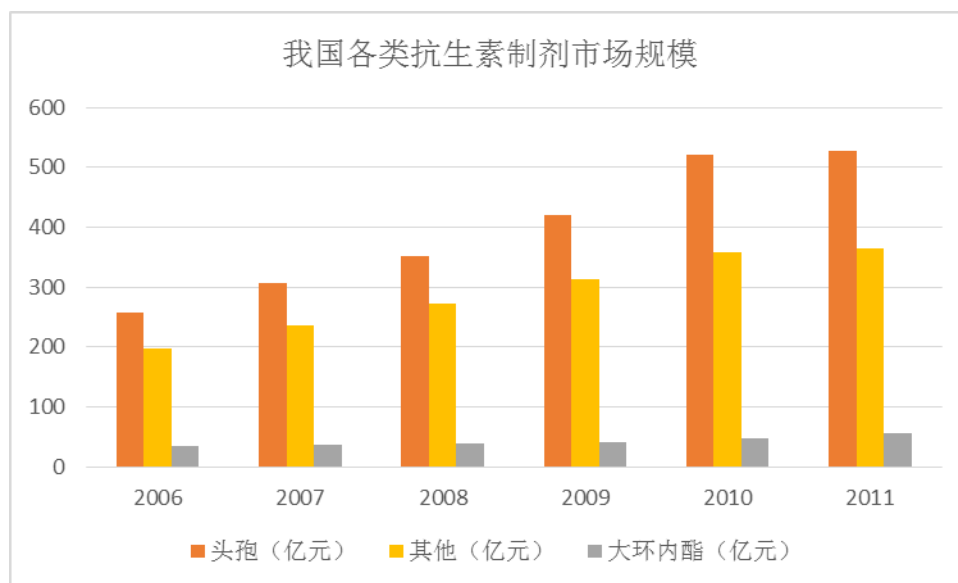
3、我国头孢抗生素市场规模

我国抗生素市场规模在 2011 年的前两年期间持续有力增长，其增长率平均约为 17%，这得益于国家为了改善基层医疗卫生的大力投入。但在 2011 年，由于国家对抗生素使用管理出台了一系列的规定与整顿措施。抗生素市场规模的增长率从 19.7%降幅到了 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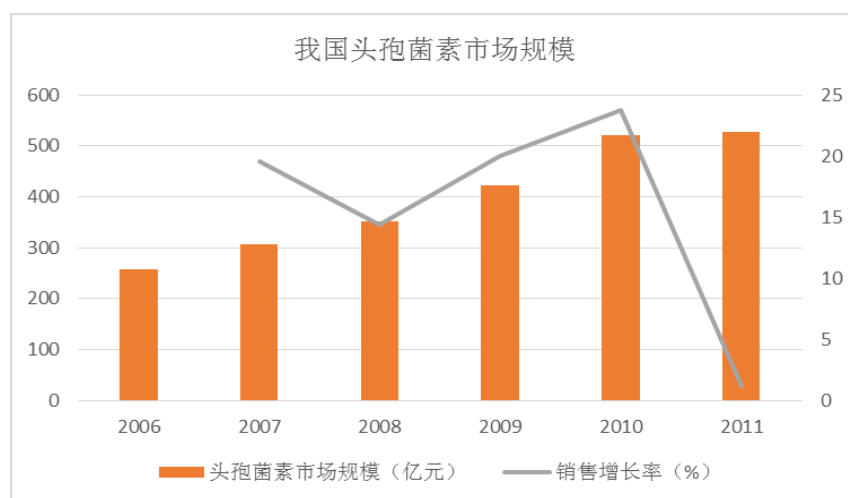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

在抗生素制剂市场中，由于具有稳定的药效，较低的过敏反应率以及广泛的抗菌谱，头孢菌素拥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在 2006 到 2011 年间，头孢菌素的市场规模持续增长并且在抗生素制剂市场中的占比始终保持最高。从 2006 年的 52.49%的占比升至 2011 年的 55.64%。



(数据来源: 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

受 2011 年抗菌药使用的专项整治和抗生素在规范化用药制度的影响下, 我国整体的抗感染药物市场规模的增长受到明显影响, 与整体医药行业市场的增长呈现出明显的反差。根据统计, 在 2010 到 2012 的两年期间, 抗菌药物的使用率以及使用量和抗菌类处方药的比率都明显的下降。以综合医院为标准, 其住院患者使用抗菌药物从 68% 左右降幅至 54% 左右, 用量也从 80DDD 降至了约 39DDD。其中清洁切口手术预防使用的比率的降幅非常的大, 约为 70%。在抗菌类药物的专项整治和规范化使用约一年后, 其用药量出现反弹并稳定在正常水平, 临床上抗生素的需求结构也将会向更加合理的方向发展。目前中国环境污染问题较为突出, 人口较多, 且即将进入老龄化社会, 头孢类抗生素在未来将会有可观的需求总量。



(数据来源: 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

（三）行业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由于目前头孢类抗生素药品的技术已经较为成熟，国内市场的产品目前仍集中于部分技术门槛较低的仿制药品，且我国抗生素行业生产企业较多，同质性程度较高，规模较小，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引起头孢类抗生素产品价格波动，导致整个行业盈利能力下降。

2、政策及监管风险

由于医药产品会影响到患者的生命安全，我国政府制定了严格的监管措施，其中包括对产品的审批，质量标准的监管等。如果某医药制造企业不能够达到政府监管部门的要求，会影响到其生产经营许可持续性。另外，近年来政府对药品的价格进行多次调控并且出台了一系列政策，这可能会对医药企业的盈利水平形成一定的限制。另外随着环境污染的关注越来越高，政府也针对医药企业的排污加强了监管，医药行业的成本也将受此影响提升。

3、国内市场消费习惯变化风险

近年来，国内消费者对抗生素药品的消费逐步趋于理性，国内头孢抗生素市场经历了快速发展到逐步减缓的趋势。我国目前人均抗生素的使用量仍高于发达国家，未来，随着政府及媒体对过度使用抗生素危害性的宣传及该类药品销售渠道的加强监管，我国消费者对于抗生素的使用可能将更加理性与谨慎。该趋势将有可能导致抗生素药品市场的需求减弱。

（四）公司竞争地位分析

公司有以下竞争优势：

1、完备的产品体系

按抗菌作用的特点，头孢类抗生素可分为一代到四代。分为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目前产品已覆盖第一代至第三代抗生素并取得了 35 个药品注册批件，并且有 29 项产品目前处于研发或技术引进阶段，完备的产品系列有利于公司扩大收入来源及稳定性，为公司未来的业绩成长铺垫了基础，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在产品

推广过程中提升对客户的议价能力。。

2、拥有部分特色产品

公司目前拥有头孢羟氨苄咀嚼片、头孢克肟分散片和头孢克洛分散片三项特色产品，拥有上述产品相关药品批件及 GMP 证书，并拥有“一种头孢羟氨苄咀嚼片及其制备方法”、“一种头孢克肟口腔崩解片及其制备方法”和“一种头孢克洛口腔崩解片及其制备方法”的专利，其中头孢羟氨苄咀嚼片为全国头孢羟氨苄类独家咀嚼片剂型，并提出上述三项产品标准，由广东省药品检验所审核，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目前均属于国家标准。凭借上述优势，公司头孢羟氨苄咀嚼片、头孢克肟分散片和头孢克洛分散片三项产品 2013 毛利率分别达到 73.69%、75.15%和 41.10%，远高于市场同类产品 30%左右的毛利率水平，为公司贡献了大部分利润，并通过“以点带面”的效应提升了公司市场影响力并对公司其他产品的推广销售起到拉动作用。

3、创新的销售模式

针对公司主要的自有产品国内市场，公司确立了“现款招商、一代二保”的销售策略。公司认为，通过真正意义上“所有权转移”的方式，经销商支付了现款以后将有更大的压力和动机去推动其所代理的公司产品的市场推广与销售。

“一代”是指以省或地市县等为单位仅选择一家优质代理商，并在内部严格执行严格的监控制度，防止地区间产品窜货，保护市场和经销商的权益，增强经销商对公司的认可度和依赖性；“二保”是指“保证金”和“保姆式”服务，为加强市场管理，督促经销商维护公司产品的市场秩序，公司对经销商收取保证金，加大其违规成本；“保姆式”服务是指公司通过提供产品培训、学术支持、协助做好物价备案、医保维护、制定销售计划等向客户提供增值服务，以维护客户关系，增强客户粘性。

公司通过该种销售模式，实现公司与代理商之间关系的良性循环并加强了公司的产品推广力度，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回款速度，降低了公司的财务风险。

4、销售渠道覆盖广泛

公司近年加大了对销售的投入力度，扩充了销售人员团队的规模，并通过培

训等方式提高销售人员业务能力。公司目前拥有 300 人（含销售管理人员及后台支持人员）以上的销售队伍，拥有 3800 余个经销商，产品已覆盖全国除港澳台之外的省、直辖市、自治区，公司广泛的市场覆盖为产品销售规模的增长奠定了基础。

5、充足的后续产品储备

公司高度重视新产品的开发和市场推广工作，目前公司处于研发或技术引进阶段的产品共 29 项，其中 12 项已进入药审中心审评序列，并且有 10 项产品已与技术转让方签订协议，正在办理技术转让相关手续。公司后续新产品的陆续推出能够有效增加公司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率水平和公司的竞争实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5 月完成股份制改制，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各项制度，公司治理机制执行良好，历次会议通知、召开、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三会”的召开及决策程序能够严格执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对公司重大的事项的决策、执行、和监督上切实发挥了实际作用，保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自 2014 年 3 月起，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保护股东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对原有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审议通过了《珠海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挂牌修订案）》、《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公司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目前已经根据《公司法》、行业规范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形成了“三会一层”相互支持、相互制约的公司治理体系。保证了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四章第 4.04 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一）依照其

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并就股东的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2、投资者关系管理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二章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进行了专门的规定，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进行了细化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 13.04 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公司注册登记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制定了《报销凭证粘贴规定》、《财务部绩效评定管理办法》、《财务支付单据填制及发票移交审批规范》、《财务支付审批制度》、《产品收率考核方案》、《成本费用管理办法》、《费用报销管理规定》、《合同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会计凭证填制规范》、《现金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制度，覆盖了公司财务的各个重要环节，较好地控制了公司的财务风险。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已经依据《公司法》、行业规范，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在整体上较好的执行了各项公司治理制度，未来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进一步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治理制度的学习，深化对公司治理理念的理解、强化对制度的执行，依法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本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根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开展业务。公司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经营场所、资质许可及经营所需企业业务资源，对公司股东不存在重大依赖。本公司经营的业务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屋以及商标所有权或使用权，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资产、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均在公司专职任职并领薪，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4、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对所发生的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设立后及时办理了国税和地税的《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收缴纳。

5、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建立了“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架构，各机构独立规范运行。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黄金秀、上官清、上官世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以上三名股东除持有公司股份外，近两年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如下：

金为投资：金为投资基本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金为投资为公司高管持股平台公司，未开展实际业务，与

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晨安医药（前身为珠海市拱北医药有限公司、珠海金泓医药有限公司，2010年3月15日变更名称为现名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400000070056；法定代表人：邢桂兰；住所：珠海市吉大石花西路209号和平工业中心大厦2楼；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上官清出资80.00万元，持有26.67%股权，黄金秀出资220.00万元，持有73.33%股权；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11月8日）的批发；批发，零售：I类医疗器械，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普通机械，电器机械；按珠外经字[1998]191号文经营珠海经济特区进出口业务。

金鸿药业为药品生产企业，持有药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粤20110245）和药品GMP证书（编号：CN20130166及GD20130148）；晨安医药为药品批发企业，持有药品批发的药品经营许可证（编号：粤AA7560441）和GSP认证证书（编号：A13-GD-0093）。根据药品生产和经营的相关法律规定，金鸿药业不能从事晨安医药的药品经营业务，晨安医药不能从事金鸿药业的药品生产业务，两者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做出的承诺

晨安医药、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官清、黄金秀、上官世萌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在上官清、黄金秀、上官世萌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期间，晨安医药/本人及晨安医药/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或新设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

如晨安医药/本人或晨安医药/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晨安医药/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以避免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如因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晨安医药/本人或晨安医药/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晨安医药/本人或晨安医药/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方式；

晨安医药/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晨安医药/本人将赔偿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上述承诺在上官清、黄金秀、上官世萌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且晨安医药为上官清、黄金秀、上官世萌关联企业期间持续有效。”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合计	
1	上官清	董事长	604.8	100	704.8	23.49
2	黄金秀	董事	820.8	-	820.8	27.36
3	谢辉	董事、总经理	14.4	11	25.4	0.85
4	孙义明	董事	432	-	432	14.40
5	黎柏其	董事	-	-	-	-
6	党伟	监事会主席	-	-	-	-
7	雷炜	监事	-	-	-	-
8	李莎	监事	-	2	2	0.07
9	刘立军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	6	6	0.20
10	明建生	副总经理	-	6	6	0.20
11	洪艳	副总经理	-	6	6	0.20
12	张玉华	副总经理	-	6	6	0.20
13	么树林	副总经理	-	6	6	0.20
14	李一新	副总经理	-	6	6	0.20
15	刘成利	财务总监	-	6	6	0.20
合计			2160	215	2375	79.17

（二）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上官清与黄金秀为夫妻关系，孙义明为黄金秀之妹夫。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全部董事、监事、高管均签订了《承诺函》，对各人的任职资格、投资及兼职情况、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情况、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国籍

及境外居留权情况进行了承诺。

(四) 在其它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公司的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黄金秀	董事	晨安医药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2	孙义明	董事	宜昌金海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无
3	黎柏其	董事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股东之股东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股东参股公司
			深圳光大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股东参股公司
			广东泓利机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股东参股公司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股东参股公司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股东参股公司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股东参股公司
			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股东参股公司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广州市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广东新大禹环境工程有限公	董事	无

			司		
			高美空调设备 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广州市和兴隆 食品科技有限 公司	董事	无
			广州市欣瑞电 子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广东浆纸交易 所	董事	无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本公司 职务	投资对象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投资对象与本公 司关系
1	上官清	董事长	金为投资	100	41.67	公司股东、关联 方
			晨安医药	80	26.67	关联方
2	黄金秀	董事	晨安医药	220	73.33	关联方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涉及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没有冲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所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黎柏其于 2013 年 3 月至 2013 年 8 月担任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京电子”）董事，因连续 4 次未亲自出席中京电子董事会，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理表决，未作出书面说明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13 年 11 月 4 日对黎柏其给予了通报批评的处分。

公司董事黎柏其被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事项，并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规定的“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也不会导致黎柏其不具备《公司法》（2005 年修订）第一百四十七条、《公司法》（2013 年修订）第一百四十六条

规定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1、董事变动情况

公司近两年董事未发生变化。

2、监事变动

2012年3月31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党伟、上官世萌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监事李莎组成第一届监事会。201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上官世萌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并选举雷炜为监事。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3、高管变动

2012年3月31日，公司董事会决议聘任谢辉为总经理，聘任张玉华、洪艳、明建生、刘立军、李一新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成利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2年12月6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增聘么树林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4日，公司董事会决议改聘刘立军为董事会秘书。此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 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2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发表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4]00501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

（一）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的财务报表。

（二）经审计的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2-28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83,867.52	20,035,400.78	13,160,330.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66,326.47	3,944,393.60	1,988,325.60
应收账款	10,970,408.91	11,491,477.10	15,059,626.76
预付款项	1,639,814.00	1,690,789.30	3,339,740.5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45,133.59	1,670,656.93	1,161,204.00
存货	36,844,432.84	39,184,348.25	40,620,462.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56,047.06		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7,806,030.39	78,017,065.96	80,329,689.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063,170.05	55,481,139.51	40,541,554.03
在建工程	4,383,969.10	3,032,087.00	8,013,819.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35,449.01	5,313,318.85	1,750,618.77
开发支出	9,138,943.67	8,476,410.49	3,320,0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8,375.11	392,736.21	309,416.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928.58	503,004.98	421,021.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12,918.64	7,805,232.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044,754.16	81,303,929.84	54,656,430.27
资产总计	161,850,784.55	159,320,995.80	134,986,120.20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2-28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25,000.00	11,05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542,946.20	16,948,360.47	18,609,199.29
应付账款	47,453,167.23	45,056,941.44	38,600,443.77

预收款项	2,850,616.32	2,807,723.62	2,670,432.86
应付职工薪酬	2,178,968.65	2,539,600.00	1,898,342.57
应交税费	1,724,444.41	2,574,675.82	1,165,679.7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289,330.35	10,594,075.05	6,107,000.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8,600.00	1,69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068,073.16	85,137,376.40	80,106,099.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944,400.00	6,764,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00,000.00	920,000.00	1,04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44,400.00	7,684,000.00	1,040,000.00
负债合计	91,912,473.16	92,821,376.40	81,146,099.1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3,626,416.68	3,626,416.68	3,626,416.6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37,320.28	3,737,320.28	2,021,360.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574,574.43	29,135,882.44	18,192,243.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938,311.39	66,499,619.40	53,840,021.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1,850,784.55	159,320,995.80	134,986,120.20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829,035.44	191,459,461.12	179,912,794.75
减：营业成本	19,849,221.45	121,274,706.71	121,503,970.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1,272.71	1,126,930.38	1,244,549.09
销售费用	4,998,939.80	27,512,207.53	20,825,550.37
管理费用	3,513,112.26	24,014,087.13	19,032,752.52
财务费用	60,689.12	296,175.87	311,362.11
资产减值损失	86,788.68	-93,202.55	-162,949.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899,011.42	17,328,556.05	17,157,559.88
加：营业外收入	31,180.90	2,277,537.45	1,010,977.61
减：营业外支出		296,723.67	14.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7,989.31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30,192.32	19,309,369.83	18,168,522.72
减：所得税费用	491,500.33	2,149,771.48	1,991,909.56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438,691.99	17,159,598.35	16,176,613.16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57	0.5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1	0.57	0.54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38,691.99	17,159,598.35	16,176,613.16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10,178.87	155,377,392.36	178,009,773.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9,952.33	388,345.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5,552.38	4,517,706.44	4,698,08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75,731.25	160,365,051.13	183,096,208.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56,971.56	66,435,310.11	103,329,049.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25,103.34	27,664,625.82	22,876,880.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46,273.82	10,667,712.00	13,277,42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1,324.92	24,137,099.36	18,168,56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29,673.64	128,904,747.29	157,651,91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057.61	31,460,303.84	25,444,290.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40,369.50	24,935,306.28	22,714,900.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0,369.50	24,935,306.28	23,014,900.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0,369.50	-24,900,306.28	-23,014,900.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收到的现金	6,688,000.00	12,955,000.00	14,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1,624.29	498,251.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09,624.29	13,453,251.64	14,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95,000.00	12,630,000.00	10,34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221.37	5,009,927.26	475,313.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5,065.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5,221.37	17,639,927.26	12,595,378.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4,402.92	-4,186,675.62	2,304,621.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70,091.3	2,373,321.94	4,734,011.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50,892.63	12,577,570.69	7,843,559.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20,983.66	14,950,892.63	12,577,570.69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626,416.68			3,737,320.28	29,135,882.44	66,499,61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626,416.68			3,737,320.28	29,135,882.44	66,499,61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38,691.99	3,438,691.99
(一) 本期净利润						3,438,691.99	3,438,691.99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38,691.99	3,438,691.99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本期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626,416.68				3,737,320.28	32,574,574.43
							69,938,311.39

续表：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626,416.68			2,021,360.44	18,192,243.93	53,840,021.05
加：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626,416.68			2,021,360.44	18,192,243.93	53,840,02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15,959.84	10,943,638.51	12,659,598.35
（一）本年净利润						17,159,598.35	17,159,598.3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159,598.35	17,159,598.35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本年利润分配					1,715,959.84	-6,215,959.84	
1. 提取盈余公积					1,715,959.84	-1,715,959.84	
2. 对所有者权益（或股东）的分配						-4,500,000.00	-4,500,000.00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626,416.68			3,737,320.28	29,135,882.44	66,499,619.40

续表：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833,400.00	10,833,300.00			403,699.12	5,593,008.77	37,663,407.89
加：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833,400.00	10,833,300.00			403,699.12	5,593,008.77	37,663,407.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66,600.00	-7,206,883.32			1,617,661.32	12,599,235.16	16,176,613.16
(一) 本年净利润						16,176,613.16	16,176,613.16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176,613.16	16,176,613.16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本年利润分配	9,166,600.00	-7,206,883.32			1,617,661.32	-3,577,378.00	

1.提取盈余公积					1,617,661.32	-1,617,661.3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9,166,600.00	-7,206,883.32				-1,959,716.68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626,416.68			2,021,360.44	18,192,243.93	53,840,021.05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2 月 28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4 年 1 月-2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

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

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

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6) 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

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基础确定。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若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

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械设备	10	5	9.5
电子电器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

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出让协议受益期	土地出让协议
ERP 系统软件	10 年	软件可使用年限
专有技术	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本公司本期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

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

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销售分为三种模式：（1）经销商模式：该销售模式用于公司自有产品国内销售部分，公司产品经检验合格发送给经销商，经销商依据合同或订单确认收货和金额后，公司确认收入；（2）受托生产模式：该模式用于公司受委托方委托生产产品销售模式，公司以委托方对产品检验放行并提货作为收入确认时点；（3）间接出口模式：该模式用于公司通过药品外贸公司间接出口销售模式，公司在产品检验合格发送给出口贸易公司，出口贸易公司确认收货和金额后，公司确认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

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

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四）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一) 公司各类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及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构成及比例

1、各类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报告期内收入主要来自于药品的销售，公司以客户接收商品为条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为头孢类抗生素药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头孢类抗生素药剂销售。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如下：

(1) 按类别分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2,828,678.57	100%	191,433,544.45	99.99%	6.40%	179,912,794.75	100%
其他业务收入	356.87	0	25,916.67	0.01%	0	0	0
合计	32,829,035.44	100%	191,459,461.12	100%	6.42%	179,912,794.75	100%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2014年1-2月		
项目	收入	占比
头孢类药品	32,678,614.48	99.54%
非头孢类药品	150,064.09	0.46%
合计	32,828,678.57	100.00%
2013年度		

项目	收入	占比
头孢类药品	191,172,655.55	99.86%
非头孢类药品	260,888.90	0.14%
合计	191,433,544.45	100.00%
2012 年度		
项目	收入	占比
头孢类药品	179,912,794.75	100.00%
非头孢类药品	---	---
合计	179,912,794.75	100.00%

(3)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剂型分类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4 年 1-2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头孢粉针剂	4,010,761.82	12.22%	39,146,235.43	20.45%	32,570,049.92	18.10%
头孢片剂	23,458,759.56	71.46%	124,617,462.04	65.10%	125,125,976.49	69.55%
头孢颗粒剂	696,581.65	2.12%	4,158,484.48	2.17%	4,100,562.72	2.28%
头孢干混悬剂	4,512,511.45	13.75%	23,250,473.60	12.14%	18,116,205.62	10.07%
软胶囊剂	150,064.09	0.46%	260,888.90	0.14%	---	---
合计	32,828,678.57	100%	191,433,544.45	100%	179,912,794.75	100%

(4) 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所在地区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中南区	13,965,332.32	42.54%	72,537,290.58	37.89%	-13.94%	84,291,114.20	46.85%
华东区	7,442,010.47	22.67%	36,309,305.21	18.97%	10.98%	32,716,559.78	18.18%

西北区	1,427,343.39	4.35%	10,267,248.37	5.36%	31.81%	7,789,612.35	4.33%
华北区	3,806,706.30	11.60%	23,952,677.02	12.51%	42.85%	16,767,335.32	9.32%
西南区	2,988,783.75	9.10%	17,871,635.74	9.34%	11.62%	16,010,476.82	8.90%
出口	3,198,502.34	9.74%	30,495,387.53	15.93%	36.52%	22,337,696.28	12.42%
合计	32,828,678.57	100%	191,433,544.45	100%	6.40%	179,912,794.75	100%

3、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32,829,035.44	191,459,461.12	6.42%	179,912,794.75
营业成本	19,849,221.45	121,274,706.71	-0.19%	121,503,970.63
营业利润	3,899,011.42	17,328,556.05	1.00%	17,157,559.88
利润总额	3,930,192.32	19,309,369.83	6.28%	18,168,522.72
净利润	3,438,691.99	17,159,598.35	6.08%	16,176,613.16

公司2013年收入、净利润均较2012年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头孢羟氨苄咀嚼片、头孢克肟分散片、头孢克洛干混悬剂、头孢克洛分散片销售收入均较2012年分别增加25.57%、18.52%、32.08%和11.25%。

4、公司营业收入、成本、毛利率的变化趋势及原因

(1)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按产品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元

2014年1至2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头孢类药物	32,678,614.48	19,743,172.31	39.58%
非头孢类药物	150,064.09	105,742.28	29.54%
合计	32,828,678.57	19,848,914.59	39.54%
2013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头孢类药品	191,172,655.55	121,011,012.23	36.70%
非头孢类药品	260,888.90	258,445.44	0.94%
合计	191,433,544.45	121,269,457.67	36.65%
201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头孢类药品	179,912,794.75	121,503,970.63	32.47%
非头孢类药品	---	---	---
合计	179,912,794.75	121,503,970.63	32.47%

公司非头孢类药品目前为穿心莲内酯软胶囊，由于该产品于 2013 年开始投放市场，前期产品销量较低，分摊的固定成本较高，故非头孢类药品毛利率水平上升较快。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按产品剂型分类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1-2 月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头孢粉针剂	4,010,761.82	3,624,719.45	9.63%
头孢片剂	23,458,759.56	12,736,491.03	45.71%
头孢颗粒剂	696,581.65	598,630.13	14.06%
头孢干混悬剂	4,512,511.45	2,783,331.70	38.32%
软胶囊剂	150,064.09	105,742.28	29.54%
合计	32,828,678.57	19,848,914.59	39.54%
2013 年度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头孢粉针剂	39,146,235.43	37,098,036.90	5.23%
头孢片剂	124,617,462.04	63,911,365.08	48.71%
头孢颗粒剂	4,158,484.48	3,797,153.75	8.69%

头孢干混悬剂	23,250,473.60	16,204,456.50	30.30%
软胶囊剂	260,888.90	258,445.44	0.94%
合计	191,433,544.45	121,269,457.67	36.65%
2012 年度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头孢粉针剂	32,570,049.92	29,212,939.16	10.31%
头孢片剂	125,125,976.49	75,583,779.71	39.59%
头孢颗粒剂	4,100,562.72	3,726,824.10	9.11%
头孢干混悬剂	18,116,205.62	12,980,427.66	28.35%
软胶囊剂	---	---	---
合计	179,912,794.75	121,503,970.63	32.47%

(3)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按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 1 至 2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贡献率	毛利率	销售贡献率	毛利率	销售贡献率	毛利率
头孢克肟分散片	32.43%	75.61%	31.89%	75.15%	28.63%	68.70%
头孢呋辛酯分散片	29.71%	7.83%	23.04%	8.01%	31.77%	8.89%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9.76%	8.01%	15.49%	3.71%	8.39%	6.76%
头孢克洛干混悬剂	11.77%	41.73%	10.05%	34.12%	8.10%	32.33%
头孢羟氨苄咀嚼片	4.63%	76.03%	5.28%	73.69%	4.47%	72.81%
头孢克洛分散片	4.68%	48.97%	4.89%	41.10%	4.68%	38.20%

注射用头孢 噻肟钠	0.04%	16.15%	2.25%	1.10%	3.31%	5.77%
头孢拉定颗 粒	2.12%	14.06%	2.17%	8.69%	2.28%	9.11%
头孢拉定干 混悬剂	1.98%	17.99%	2.09%	11.95%	1.97%	11.96%
注射用头孢 呋辛钠	0.67%	25.09%	1.88%	18.54%	3.79%	24.49%
其他	2.20%	16.11%	0.96%	12.72%	2.62%	6.86%
合计	100.00%	39.54%	100.00%	36.65%	100.00%	32.47%

注：销售贡献率=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100%

公司主要有头孢粉针产品、头孢口服产品和其它非头孢产品。各产品市场及其产品本身均存在差异，其销售毛利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有以下原因：

(1) 头孢粉针类产品均为 6 类仿制药品，产品竞争激烈，同时公司不生产头孢原料药，且产品产量较低，与国内有原料药产品的厂家相比，无成本优势。为保证公司头孢注射剂产品的企业品牌并充分利用公司现有产能，公司在头孢粉针低毛利的情况下，持续经营头孢粉针产品；

(2) 头孢口服制剂产品更适应国家政策和市场需求，而且公司的头孢口服产品在口感上无苦感，并采用了公司专利技术，拥有一定的产品优势，因此公司头孢羟氨苄咀嚼片、头孢克肟分散片、头孢克洛分散片毛利率相对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呈逐年缓慢上升的趋势，主要系（1）近年公司近年产品销量增加、产品固定成本分摊比例降低；（2）2013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头孢克洛和头孢克肟原料药市场价格降低约 11%；（3）从 2013 年 7 月开始，车间开始实施产品收率考核，使产品材料损耗逐步减少，产品收率有所提高。

（二）报告期内主要费用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4,998,939.80	27,512,207.53	32.11%	20,825,550.37
管理费用	3,513,112.26	24,014,087.13	26.17%	19,032,752.52
财务费用	60,689.12	296,175.87	-4.88%	311,362.11
三费合计	8,572,741.18	51,822,470.53	29.01%	40,169,665.00
营业收入	32,829,035.44	191,459,461.12	6.42%	179,912,794.7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23%	14.37%	24.14%	11.5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70%	12.54%	18.56%	10.5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8%	0.15%	-10.61%	0.17%
三费占比合计	26.11%	27.07%	21.23%	22.33%

1、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职工薪酬	2,847,215.69	12,503,362.82	17.41%	10,648,943.47
业务员费用	1,170,730.80	5,048,436.75	87.74%	2,689,117.38
运输费	277,013.95	3,030,659.31	16.39%	2,603,810.62
差旅费	87,674.17	2,334,998.49	30.21%	1,793,305.17
办事处费用	137,816.30	1,734,023.39	27.89%	1,355,850.05
广告费	220,835.09	984,250.37	3292.80%	29,010.00
办公费	12,141.52	435,799.89	-1.42%	442,084.28
租赁费	49,320.00	286,140.00	39.87%	204,581.70
其他	196,192.28	1,154,536.51	9.04%	1,058,847.70
合计	4,998,939.80	27,512,207.53	32.11%	20,825,550.37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业务员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费用类型	2014年1至2月	2013年	2012年
----	------	-----------	-------	-------

1	办公费	60,688.00	252,926.68	148,170.37
2	通讯费（业务员）	46,868.78	222,636.06	87,127.40
3	差旅费	1,063,174.04	4,572,874.01	2,453,819.61
4	合计	1,170,730.80	5,048,436.75	2,689,117.38

公司 2013 年业务员费用、差旅费用支出变化较大主要系公司在国家“限抗”政策出台后，为保证销量，公司采用“人海”战术进行产品推广销售，公司 2012 年平均业务人员为 249 人，2013 年平均业务人员为 306 人，人员数量和工作量均大幅提高，导致业务员费用及差旅费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销售费用-其他”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费用类型	2014 年 1 至 2 月	2013 年	2012 年
1	销售样品领用及视同销售增值税	3,805.94	89,027.52	53,275.52
2	通讯费	19,461.40	135,723.28	177,027.77
3	邮寄费	5,240.45	115,307.74	116,773.22
4	水电费	4,673.22	28,715.85	19,358.00
5	折旧费	18,790.56	73,870.12	28,170.16
6	营销车辆费	13,519.02	92,839.18	85,519.46
7	会务费	45,338.00	181,660.28	196,069.00
8	低值易耗品	1,769.41	85,893.91	36,778.71
9	业务招待费	4,715.00	22,063.00	60,482.00
10	印刷费	20,564.08	117,930.98	138,602.78
11	展览费	3,593.40	167,933.70	137,341.08
12	业务宣传费	54,721.80	40,170.95	5,421.00
13	偶发零星		3,400.00	4,029.00
14	合计	196,192.28	1,154,536.51	1,058,847.70

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研发费	1,362,908.50	11,525,604.83	14.85%	10,035,179.29
职工薪酬	1,284,126.24	6,746,837.26	34.97%	4,998,660.34
差旅费	209,361.00	994,881.35	166.64%	373,123.33
低值易耗品	15,753.65	838,377.11	129.56%	365,217.89
折旧费	139,388.74	748,785.91	94.23%	385,522.20
办公费	111,964.02	502,955.96	36.75%	367,791.05
水电费	62,852.12	389,356.82	66.52%	233,821.11
行政车辆费	17,855.10	351,264.49	2.25%	343,526.23
其他	308,902.89	1,916,023.40	-0.72%	1,929,911.08
合计	3,513,112.26	24,014,087.13	26.17%	19,032,752.52

2012年2013年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在2013年对人员薪酬进行了调整，平均调整上升幅度约为25%；同时，公司2013年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上升约150万元，以上原因导致公司管理费用2013年度上升26.17%。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管理费用-其他”明细如下：

序号	费用类型	2014年1至2月	2013年	2012年
1	通讯费	9,899.37	81,555.09	55,459.49
2	邮寄费	5,080.40	5,425.59	5,962.48
3	维修费		2,337.00	85,326.08
4	会务费	2,000.00	159,555.00	30,885.00
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361.10	118,180.50	78,999.96
6	业务招待费	84,296.00	209,699.50	135,183.50
7	无形资产摊销	46,870.46	157,225.24	81,539.08
8	财产保险费	10,906.18	74,164.22	48,580.93
9	董事会费		60,000.00	60,000.00

10	中介机构费		204,497.15	362,360.00
11	咨询顾问费		9,433.96	2,500.00
12	诉讼费			10,000.00
13	房产税	60,148.63	261,092.86	181,078.98
14	车船使用税	1,080.00	2,490.00	1,080.00
15	土地使用税	14,747.85	88,487.10	88,487.10
16	印花税	12,971.90	48,771.33	111,895.97
17	治安费	34,770.00	196,130.00	160,200.00
18	市内交通费	41.00	147.60	130.50
19	其它零星偶发		4,789.65	6,672.58
21	通勤车费用			259,540.00
2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26,285.32	68,229.43
23	危险废物处理费			50,000.00
24	办理商标变理费用			27,000.00
25	公司监控系统			18,800.00
26	清洁生产技术服务费		39,000.00	
27	厂区绿化工程		11,000.00	
28	排污费和水质检测费		3,078.29	
29	环境监测费		7,629.00	
30	防雷设施定期检测费		4,000.00	
31	监理费		22,000.00	
32	仓库地坪漆费用		6,969.00	
33	研究所新装门禁系统		6,950.00	
34	药品检验费		5,130.00	
35	环境监测费	1,730.00		
	合计	308,902.89	1,916,023.40	1,929,911.08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利息支出	150,221.37	509,927.26	7.28%	475,313.77
减：利息收入	93,952.38	251,134.44	29.04%	194,621.69
其他	4,420.13	37,383.05	21.89%	30,670.03
合计	60,689.12	296,175.87	-4.88%	311,362.11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四）非经常性损益

近两年及一期，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及占当期净利润比例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净利润	3,438,691.99	17,159,598.35	16,176,613.16
非经常性损益	57,802.39	1,774,833.93	900,12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80,889.60	15,384,764.42	15,276,492.43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1.68%	10.34%	5.56%

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03,963.9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	2,201,728.05	919,77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	---	---	---

项目	2014年1-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80.90	-116,950.34	91,192.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821.91	107,226.14	48,002.73
小计	68,002.81	2,088,039.92	1,058,965.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00.42	313,205.99	158,844.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合计	57,802.39	1,774,833.93	900,120.73

（五）主要税种及适用的税收政策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

依据 2012 年 3 月 26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 2011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2]47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 2011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11 年 11 月 17 日，证书编号：GR201144000218，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即本公司 2011 年度至 2013 年度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 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4,523.89	25,427.63	32,829.50
银行存款：	13,156,459.77	14,925,465.00	7,544,741.19
其他货币资金：	2,862,883.86	5,084,508.15	5,582,759.79
合计	16,083,867.52	20,035,400.78	13,160,330.48

2、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按种类分类

单位：元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014年2月28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39,007.37	100	668,598.46	5.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639,007.37	100	668,598.46	5.74
2013年12月31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92,996.18	100	701,519.08	5.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192,996.18	100	701,519.08	5.75
2012年12月31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99,870.76	100	840,244.00	5.28
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899,870.76	100	840,244.00	5.28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2014年2月28日				
1年以内 (含1年)	10,960,508.52	94.17	548,025.42	10,412,483.10
1—2年 (含2年)	322,246.06	2.77	32,224.61	290,021.45
2—3年 (含3年)	307,252.92	2.64	61,450.58	245,802.34
3—4年 (含4年)	41,006.83	0.35	20,503.42	20,503.41
4—5年 (含5年)	7,993.04	0.07	6,394.43	1,598.61
5年以上	---	---	---	---
合计	11,639,007.37	100	668,598.46	10,970,408.91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含1年)	11,481,833.78	94.16	574,091.69	10,907,742.09
1—2年 (含2年)	323,009.61	2.65	32,300.96	290,708.65

2—3年（含3年）	339,152.92	2.78	67,830.58	271,322.34
3—4年（含4年）	41,006.83	0.34	20,503.42	20,503.41
4—5年（含5年）	6,003.04	0.05	4,802.43	1,200.61
5年以上	1,990.00	0.02	1,990.00	0.00
合计	12,192,996.18	100	701,519.08	11,491,477.10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5,311,421.83	96.30	765,571.09	14,545,850.74
1—2年（含2年）	472,117.96	2.97	47,211.80	424,906.16
2—3年（含3年）	106,837.93	0.67	21,367.59	85,470.34
3—4年（含4年）	6,003.04	0.04	3,001.52	3,001.52
4—5年（含5年）	1,990.00	0.01	1,592.00	398.00
5年以上	1,500.00	0.01	1,500.00	0.00
合计	15,899,870.76	100	840,244.00	15,059,626.7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014年2月28日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880,633.60	1年以内	24.75%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859,200.00	1年以内	24.57%
华药国际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570,965.65	1年以内	13.50%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494,556.01	1年以内	4.25%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31,635.10	2年以内	2.85%
合计		8,136,990.36		69.92%
2013年12月31日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545,283.60	1 年以内	37.28%
华药国际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527,165.65	1 年以内	12.52%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1,425,120.01	1 年以内	11.69%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289,124.00	1 年以内	10.57%
台州海国际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17,950.00	1 年以内	6.71%
合计		9,604,643.26		78.77%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384,994.10	1 年以内	52.74%
华北制药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419,044.95	1 年以内	21.50%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669,840.01	1 年以内	4.21%
安徽省惠康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12,840.00	1 年以内	1.97%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11,581.60	1 年以内	1.96%
合计		13,098,300.66		82.38%

公司对于自有产品国内销售部分主要采用“现款招商”模式，执行较为严谨的财务政策，应收账款余额较低；对于出口产品及受托生产产品业务，由于公司该类单一客户规模较大，公司给以一定的账期，一般回款时间为 30 至 45 天，且部分客户有一定的延迟付款情形。故公司大额应收账款中主要为公司出口业务客户和受托生产业务客户。公司应收账款金额总体较低，且报告期内一年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均在 94% 以上，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较好。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分类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266,326.47	3,944,393.60	1,988,325.60
合计	3,266,326.47	3,944,393.60	1,988,325.60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 13,301,743.51 元，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2014年2月28日
贵州互强药业有限公司	2013-10-17	2014-4-17	619,050.00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	2013-12-19	2014-6-18	1,000,000.00
安徽驼马蓄电池有限公司	2013-12-18	2014-6-18	1,000,000.00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2014-1-9	2014-7-8	1,352,520.00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2014-1-9	2014-7-8	1,000,000.00
合计			4,971,570.00

2013年12月31日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 32,621,327.62 元，其中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2013年12月31日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2013-8-28	2014-2-23	2,318,700.00
南昌长远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2013-9-17	2014-3-17	1,000,000.00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2013-9-30	2014-3-24	1,000,000.00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2013-9-30	2014-3-24	1,000,000.00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2013-10-22	2014-4-21	1,000,000.00
合计			6,318,700.00

2012年12月31日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 12,621,518.21 元，其中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2012年12月31日
鄂尔多斯市坤昂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12-10-26	2013-4-26	1,000,000.00
衡水中泰钢结构有限公司	2012-8-23	2013-2-23	500,000.00
兰州东海荣发商贸有限公司	2012-9-26	2013-3-26	500,000.00
郑州四棉纺织有限公司	2012-11-21	2013-5-21	300,000.00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9-18	2013-3-18	300,000.00
合计			2,600,000.00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如下表所示：

①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54,108.93	88.68	1,485,743.01	87.87	3,339,740.51	100
1-2年(含)	185,705.07	11.32	205,046.29	12.13	---	---
合计	1,639,814.00	100	1,690,789.30	100	3,339,740.51	100

②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2014年2月28日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000.00	2014年	预付货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珠海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0,110.60	2014年	预付货款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同仁医院	非关联方	130,000.00	2014年	预付技术服务费

完美国际传媒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760.00	2014 年	预付广告费
重庆智龙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700.00	2014 年	预付货款
合计		720,570.6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博济新药临床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2,400.00	2013 年	预付委托产品研究款项
湛江阳德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000.00	2013 年	预付货款
湖南湘易康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226.49	2013 年	预付货款
珠海联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582.31	2013 年	预付货款
湖南平安医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455.20	2013 年	预付货款
合计		1,052,664.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温州市健牌药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380.00	2012 年	预付货款
重庆南方制药机械厂	非关联方	259,350.00	2012 年	预付货款
山东中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2012 年	预付货款
广州市申菱空调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5,000.00	2012 年	预付货款
辽宁春光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8,000.00	2012 年	预付货款
合计		1,906,730.00		

公司预付款主要系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设备款以及委托研发方的委托研发款。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如下表所示：

①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 元

种类	2014年2月28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77,090.32	100	231,956.73	5.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177,090.32	100	231,956.73	5.55

续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82,904.36	100	112,247.43	6.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782,904.36	100	112,247.43	6.30

续表: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9,429.16	100	68,225.16	5.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229,429.16	100	68,225.16	5.55

报告期内，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2014年2月28日				
1年以内(含1年)	3,981,582.23	95.31	199,079.11	3,782,503.12
1-2年(含2年)	108,440.00	2.60	10,844.00	97,596.00
2-3年(含3年)	71,668.09	1.72	14,333.62	57,334.47
3-4年(含4年)	15,400.00	0.37	7,700.00	7,700.00
合计	4,177,090.32	100	231,956.73	3,945,133.59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587,396.27	89.04	79,369.81	1,508,026.46
1-2年(含2年)	108,440.00	6.08	10,844.00	97,596.00
2-3年(含3年)	71,668.09	4.02	14,333.62	57,334.47
3-4年(含4年)	15,400.00	0.86	7,700.00	7,700.00
合计	1,782,904.36	100	112,247.43	1,670,656.93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125,155.20	91.52	56,257.76	1,068,897.44
1-2年(含2年)	88,873.96	7.23	8,887.40	79,986.56

2-3年(含3年)	15,400.00	1.25	3,080.00	12,320.00
3-4年(含4年)	---	--	---	---
合计	1,229,429.16	100	68,225.16	1,161,204.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的比例(%)
2014年2月28日					
覃万红	员工	费用备用金	203,695.10	1年以内	4.88
张辉	员工	费用备用金	193,678.00	1年以内	4.64
汪君华	员工	费用备用金	175,029.90	1年以内	4.19
陶成露	员工	职工往来	165,000.00	1年以内	3.95
徐伟	员工	费用备用金	155,087.20	1年以内	3.71
合计			892,490.20		21.37
2013年12月31日					
张辉	员工	费用备用金	146,345.98	1年以内	8.21
覃万红	员工	费用备用金	136,832.11	1年以内	7.67
徐伟	员工	费用备用金	128,792.34	1年以内	7.22
向伟	员工	费用备用金	99,951.45	1年以内	5.61
李永刚	员工	费用备用金	72,343.55	1年以内	4.06
合计			584,265.43		32.77
2012年12月31日					
向伟	员工	费用备用金	90,639.40	1年以内	7.37
徐伟	员工	费用备用金	86,226.62	1年以内	7.01
赵会	员工	应收职工往来	52,247.62	1年以内	4.25
张辉	员工	费用备用金	48,418.80	1年以内	3.94
姚光荣	员工	费用备用金	39,000.00	1年以内	3.17

合计			316,532.44		25.75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备用金余额及占其他应收款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3,945,133.59	1,670,656.93	1,161,204.00
其中：备用金金额	3,010,360.36	1,252,998.91	860,502.14
备用金用途	员工差旅	员工差旅	员工差旅

由于公司业务人员较多、分布较为分散且长期出差，公司根据员工报销费用额度提前提取备用金供滚动使用，员工在报销前经部门审核、财务审核、公司管理层审核通过后提取备用金，在报销时将报销凭据交付公司财务部门办理报销手续并冲销账目。

2014年2月28日，公司备用金金额较高，主要系由于2月初为农历新年附近，春节“前后”是年度任务的开始，业务人员为了在旺季和年初完为成全年销售任务打好基础，公司每年年初也会加大市场投入力度，在市场调研、市场维护、产品推广、市场开发、销售人员招聘等方面全面投入，在此期间业务人员出差频率相对比较高，差旅费用相对较多，因此，在年初支付业务人员出差备用金较多。同时，每年报告期末，员工减少出差频率，公司加快报销频率，导致报告期末备用金余额较低。因此，2014年2月28日，公司备用金余额大幅上升。”

截至2014年2月28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6、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2014年2月28日			

原材料	9,319,695.43	---	9,319,695.43
库存商品	14,497,468.82	---	14,497,468.82
在产品	8,203,815.21	---	8,203,815.21
低值易耗品	328,977.32	---	328,977.32
包装物	4,494,476.06	---	4,494,476.06
合计	36,844,432.84	---	36,844,432.84
2013年12月31日			
原材料	12,131,989.45	---	12,131,989.45
库存商品	16,553,259.49	---	16,553,259.49
在产品	6,175,629.76	---	6,175,629.76
低值易耗品	30,5447.75	---	30,5447.75
包装物	4,018,021.80	---	4,018,021.80
合计	39,184,348.25	---	39,184,348.25
2012年12月31日			
原材料	16,860,528.99	---	16,860,528.99
库存商品	10,226,764.41	---	10,226,764.41
在产品	9,697,904.12	---	9,697,904.12
低值易耗品	233,934.33	---	233,934.33
包装物	3,601,330.73	---	3,601,330.73
合计	40,620,462.58	---	40,620,462.58

公司报告期内存货余额分别 40,620,462.58 元, 39,184,348.25、36,844,432.84 元, 均为公司正常生产所备原材料及库存商品, 在产品及包装物。公司由制定生产计划到产品发货一般需经历计划、采购、原辅料检验、生产、中间品检验、成品检验、出货等环节, 由于医药制造行业生产周期较长, 一般为 45 天左右, 且公司需保证一个月左右的安全库存以应对紧急业务情形, 公司存货周转天数为 75 天左右。以上原因导致公司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余额均较高。因此, 公司库存水平较高为医药行业的普遍情形, 与公司的业务特点、产能及生产、销售

计划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以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为主，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种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	5,000,000.00
未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56,047.06	---	---
合计	5,056,047.06	---	5,000,000.00

为增加公司闲置资金收益率，公司将闲置资金用于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以保证公司资金的安全性与流动性前提下提高收益。

2012年12月31日，公司所购买的500万元理财产品为招商银行“点贷成金14天理财计划”短期理财产品，该产品风险等级为稳健型，期限为14天。公司该产品已经按期赎回。

2014年2月28日，公司所购买的500万元银行理财产品系为“人民币岁月流金54035号理财计划”理财产品，该产品风险等级为谨慎型，期限为32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8%，公司该产品已经按期赎回。

8、长期股权投资

(1) 2014年2月28日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珠海南医大生物医药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珠海南医大生物医药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3	3	---	---	---

(2) 2013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珠海南医大生物医药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珠海南医大生物医药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3	3	---	---	---

(3) 2012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珠海南医大生物医药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	0	300,000.00	3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珠海南医大生物医药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3	3	---	---	---

9、固定资产

(1)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均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0	5	9.5
电子电器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2) 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和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666,585.63	65,410,585.64	47,616,312.76
房屋及建筑物	40,111,168.58	39,900,168.58	28,379,993.58
运输设备	1,175,660.61	1,175,660.61	1,190,360.61
机器设备	18,594,801.08	18,594,801.08	13,975,191.40
电子电器	4,662,007.15	4,617,007.16	3,200,549.23
其他设备	1,122,948.21	1,122,948.21	870,217.9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603,415.58	9,929,446.13	7,074,758.73
房屋及建筑物	2,947,486.65	2,736,363.83	1,910,622.70
机器设备	4,219,430.07	3,908,583.95	2,496,745.22
电子电器	2,618,225.84	2,528,181.09	2,130,442.27
运输设备	402,137.68	369,002.92	279,355.66
其他设备	416,135.34	387,314.34	257,592.8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5,063,170.05	55,481,139.51	40,541,554.03
房屋及建筑物	37,163,681.93	37,163,804.75	26,469,370.88
机器设备	14,375,371.01	14,686,217.13	11,478,446.18
电子电器	2,043,781.31	2,088,826.07	1,070,106.96
运输设备	773,522.93	806,657.69	911,004.95
其他设备	706,812.87	735,633.87	612,625.0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电子电器	---	---	---
运输设备	---	---	---
其他设备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5,063,170.05	55,481,139.51	40,541,554.03
房屋及建筑物	37,163,681.93	37,163,804.75	26,469,370.88
机器设备	14,375,371.01	14,686,217.13	11,478,446.18
电子电器	2,043,781.31	2,088,826.07	1,070,106.96
运输设备	773,522.93	806,657.69	911,004.95
其他设备	706,812.87	735,633.87	612,625.0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房产座落地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三车间	9,442,192.18	已达到使用状态还未进行竣工验收结算	2014年

10、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头孢制剂车间(2车间)	---	161,000.00	---
制剂车间(3车间)	---	---	5,757,319.00
头孢粉针车间净化改造(1车间)	---	---	1,826,500.00
化验室改造	446,500.00	446,500.00	430,000.00
消防水池	1,638,363.00	1,217,587.00	---
污水处理站	214,500.00	214,500.00	---
待安装设备	1,068,500.00	992,500.00	---
零星工程(厂区维修、平整)	510,106.10	---	---
提取车间(4车间)	506,000.00	---	---
合计	4,383,969.10	3,032,087.00	8,013,819.00

11、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733,499.82	5,733,499.82	2,013,574.50
(1)穿心莲内酯软胶囊	3,719,925.32	3,719,925.32	---
(2) 土地使用权	1,393,814.50	1,393,814.50	1,393,814.50
(3) EPR 系统软件...	619,760.00	619,760.00	619,76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98,050.81	420,180.97	262,955.73
(1)穿心莲内酯软胶囊	123,997.52	61,998.76	---
(2) 土地使用权	231,000.00	226,000.00	196,000.00
(3) EPR 系统软件...	143,053.29	132,182.21	66,955.73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1) 穿心莲内酯软胶囊	---	---	---
(2) 土地使用权	---	---	---
(3) EPR 系统软件...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235,449.01	5,313,318.85	1,750,618.77
(1) 穿心莲内酯软胶囊	3,595,927.80	3,657,926.56	---
(2) 土地使用权	1,162,814.50	1,167,814.50	1,197,814.50
(3) EPR 系统软件...	476,706.71	487,577.79	552,804.27

12、开发支出

报告期内，开发支出的情况如下：

(1) 2014 年 2 月 28 日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2 月 28 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增加梅毒适应症项目	328,420.07	12,386.06	---	---	340,806.13
苯磷硫胺片研发项目	1,073,828.76	---	---	---	1,073,828.76
厄贝沙坦片研发项目	300,000.00	---	---	---	300,000.00
富马酸卢帕他定片研发项目	1,952,038.11	567,579.90	---	---	2,519,618.01
富马酸亚铁叶酸胶囊研发项目	2,173,404.93	17,438.81	---	---	2,190,843.74
克拉霉素软胶囊研发项目	1,000,000.00	---	---	---	1,000,000.00
苯磷硫胺研发项目	1,648,718.62	11,160.75	---	---	1,659,879.37
其他	---	53,967.66	---	---	53,967.66
合计	8,476,410.49	662,533.18	---	---	9,138,943.67

(2) 2013年12月31日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增加梅毒适应症项目	---	328,420.07	---	---	328,420.07
苯磷硫胺片研发项目	300,000.00	773,828.76	---	---	1,073,828.76
穿心莲内酯软胶囊研发项目	1,920,000.00	1,799,925.32	---	3,719,925.32	---
厄贝沙坦片研发项目	---	300,000.00	---	---	300,000.00
富马酸卢帕他定片研发项目	1,100,000.00	852,038.11	---	---	1,952,038.11
富马酸亚铁叶酸胶囊研发项目	---	2,173,404.93	---	---	2,173,404.93
克拉霉素软胶囊研发项目	---	1,000,000.00	---	---	1,000,000.00
苯磷硫胺研发项目	---	1,648,718.62	---	---	1,648,718.62
合计	3,320,000.00	8,876,335.81		3,719,925.32	8,476,410.49

(3) 2012年12月31日

项 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苯磷硫胺片研发项目	---	300,000.00	---	---	300,000.00
富马酸卢帕他定片研发项目	---	1,100,000.00	---	---	1,100,000.00
穿心莲内酯软胶囊	---	1,920,000.00	---	---	1,920,000.00
合计	---	3,320,000.00	---	---	3,320,000.00

按照药品研发技术取得方式和复杂性程度，药品研发流程可分为三类：

(1) 新药研发流程：

步骤	新药的发现	临床前研究	申报临床研究	临床研究	申报生产	上市后研究
文件资料及证明单据	市场调查报告	药物、样品检验报告、总结	临床申报报告及其受理回执	临床研究委托合同、临床检验报告	申报生产报告、生产批件	检验报告、补充申请报告
费用归集	市场调研、文献查询等	样品、药物、动物药理学、药理、毒性试验费用	申报临床费用	试验经费、试验用药物	生产批件批复费用、样品试制、检验费、GMP认证费	稳定性试验费
阶段划分	以取得临床批件作为开发阶段开始起点,以取得生产许可为依据转入无形资产					

(2) 仿制药研发流程

步骤	立项研究	医学研究	申报临床/生产	临床研究	申报生产	上市后研究
文件资料及证明单据	调研报告	检验报告	临床申请报告或生产批件申请报告	临床研究报告	生产批准文件	检验报告、补充申请报告
费用归集	产品调研费用	药物、样品检验等费用	申报临床费用	试验经费、试验用药物等	生产批件批复费用、样品试制、检验费、GMP认证费	稳定性试验费
阶段划分	以取得临床批件作为开发阶段开始起点,以取得生产许可为依据转入无形资产					

(3) 技术转让（补充申请）流程

步骤	商业谈判	技术转让交接	项目申报	药政评审	取得生产许可	上市后研究
文件资料及证明单据	洽谈纪要	技术转让合同	转让受理文件	补充申请文件	生产批件	检验报告、补充申请报告
费用归集	差旅费、会务费	转让费	实验费、样品	申报费用	样品试制、检验费、	稳定性试验费

					GMP 认证 费	
阶段划分	以技术转让交接作为开发阶段开始起点, 以取得生产许可为依据转入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 公司资本化的在研项目除注射用头孢曲松钠增加梅毒适应症项目为公司已有产品后续研发外, 其他项目均为通过技术转让方式取得。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报告期内, 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5,083.28	122,064.98	136,270.37
应付职工薪酬	326,845.30	380,940.00	284,751.39
合计	461,928.58	503,004.98	421,021.76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暂时性差异金额	900,555.19	813,766.51	908,469.16
应付职工薪酬暂时性差异金额	2,178,968.65	2,539,600.00	1,898,342.57
合计	3,079,523.84	3,353,366.51	2,806,811.73

1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固体车间顶棚	217,250.09	230,416.75	309,416.71
停车棚	281,250.00	108,750.00	---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高压户外智能开关	49,875.02	53,569.46	---
合计	548,375.11	392,736.21	309,416.71

长期待摊费用为公司固定车间顶棚，停车棚以及高压户外智能开关的安装维护费用。

15、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900,555.19	813,766.51	908,469.16
合计	900,555.19	813,766.51	908,469.16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实际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药品注册批件预付款	8,912,918.64	7,805,232.80	---
合计	8,912,918.64	7,805,232.80	---

(二) 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2,925,000.00	11,055,000.00
合计	---	2,925,000.00	11,055,000.00

公司 2013 年末借款系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借款。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在 2013 年 7 月 11 日至 2015 年 7 月 10 日期间提供总额人民币伍仟万元的授信额度。本公司以位于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海岸生物工业园的头孢制剂车间、宿舍楼、头孢综合楼和地号 01100130 工业用地作为抵押物并由上官清、黄金秀夫妇提供保证担保。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票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542,946.20	16,948,360.47	18,609,199.29
合计	9,542,946.20	16,948,360.47	18,609,199.29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9,542,946.20 元。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账款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46,784,398.27	44,372,688.42	38,088,929.25
一年以上	668,768.96	684,253.02	511,514.52
合计	47,453,167.23	45,056,941.44	38,600,443.77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湖南有色凯铂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常德南方制药厂	213,098.36	货款	未结算
武汉中原印务有限公司	168,223.34	货款	未结算
合计	381,321.70	---	---

续：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湖南有色凯铂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常德南方制药厂	213,098.36	货款	未结算
武汉中原印务有限公司	168,223.34	货款	未结算
合计	381,321.70	---	---

续：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
武汉中原印务有限公司	138,223.34	货款	未结算
安徽省维纳斯广告有限公司	62,500.00	货款	未结算
合计	200,723.34	---	---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应付账款如下：

2014 年 2 月 28 日		
供应商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9,709,336.33	20.46%
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3,835,893.40	8.08%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3,672,092.89	7.74%
齐鲁安替制药有限公司	2,344,220.00	4.94%
苏州中联化学制药有限公司	1,932,189.08	4.07%
合计	21,493,731.70	45.2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供应商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广东福卡斯药业有限公司	14,668,194.74	32.55%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5,200,729.39	11.54%
苏州中联化学制药有限公司	2,313,508.08	5.13%
南京优科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985,000.00	4.41%
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1,838,776.90	4.08%
合计	26,006,209.11	57.72%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供应商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	3,461,805.00	8.97%
苏州中联制药有限公司	2,768,088.65	7.17%
广州市康迪尔医药新特药有限公司	1,901,008.35	4.92%
湖南有色凯铂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1,205,750.00	3.12%
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862,997.40	2.24%
合计	10,199,649.40	26.42%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4、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2,600,793.41	2,350,566.68	2,277,656.04
一年以上	249,822.91	457,156.94	392,776.82
合计	2,850,616.32	2,807,723.62	2,670,432.86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的明细如下：

客户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江西正元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货款	尚未结算
浙江天琪医药有限公司	18,400.00	货款	尚未结算
合计	68,400.00		

续：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的明细如下：

客户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辽宁丹康药品有限公司	63,000.00	货款	尚未结算
江西正元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货款	尚未结算

合计	113,000.00		
-----------	-------------------	--	--

续：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的明细如下：

客户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成都同兴康药业有限公司	113,896.37	货款	尚未结算
辽宁丹康药品有限公司	63,000.00	货款	尚未结算
合计	176,896.37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78,968.65	2,539,600.00	1,775,000.00
职工福利费	---	---	---
社会保险费	---	---	---
辞退福利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63,342.57
其他	---	---	60,000.00
合计	2,178,968.65	2,539,600.00	1,898,342.57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交税费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351,433.88	1,093,445.36	757,160.11
企业所得税	138,685.01	983,285.69	307,220.78

个人所得税	32,122.79	27,453.95	17,915.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042.58	54,951.76	36,436.85
教育费附加	45,744.70	39,251.26	26,026.32
堤围防护费	8,863.27	21,809.54	16,541.68
印花税	8,655.70	4,898.30	4,378.87
土地使用税	14,747.85	88,487.10	---
房产税	60,148.63	261,092.86	---
合计	1,724,444.41	2,574,675.82	1,165,679.75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664,868.65	9,053,784.68	4,935,701.51
1年以上	1,624,461.70	1,540,290.37	1,171,299.40
合计	12,289,330.35	10,594,075.05	6,107,000.91

截至2014年2月28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付款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2014年2月28日					
湛江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3,700,000.00	三车间工程应付款	1年以内	50.49
扬州市久九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工程款	1年以内	13.6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付款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预提业务员费用	非关联方	811,720.00	业务员差旅费	1年以内	11.08
广东仁济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0	代理保证金	1年以内	10.23
广州市华曦物流有限公司三灶分公司	非关联方	601,696.57	物流款	1年以内	8.21
合计		6,863,416.57			94
2013年12月31日					
湛江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3,700,000.00	工程款	1年以内	55.05
扬州市久九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6,502.50	工程款	1年以内	15.42
广州市华曦物流有限公司三灶分公司	非关联方	619,281.07	物流款	1年以内	9.21
徐江滔	非关联方	500,000.00	代理保证金	1年以内	7.44
珠海市安达空气净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工程款	1年以内	5.95
合计		6,255,783.57			93
2012年12月31日					
湛江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工程款	1年以内	37.84
沈阳康田药物研究所	非关联方	1,920,000.00	技术转让费	1年以内	36.33
南京华威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技术转让费	1年以内	18.92
江西灵素亿帆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000.00	代理保证金	1年以上	5.01
广东盈康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代理保证金	1年以上	1.89
合计		4,920,000.00			100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28,600.00	1,691,000.00	---
合计	3,028,600.00	1,691,000.00	---

(2) 报告期内，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028,600.00	1,691,000.00	---
合计	3,028,600.00	1,691,000.00	---

金额前五名的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年利率(%)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2013-7-25	2015-7-10	7.0725	340,000.00	340,000.00	---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2013-10-23	2015-7-9	7.0725	700,000.00	700,000.00	---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2013-12-9	2015-7-9	7.0725	651,000.00	651,000.00	---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2013-7-25	2015-7-10	7.0725	347,600.00	---	---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2013-10-23	2015-7-9	7.0725	990,000.00	---	---
合计	---	---	---	3,028,600.00	1,691,000.00	---

9、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借款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1,944,400.00	6,764,000.00	---
合计	11,944,400.00	6,764,000.00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本公司年末借款系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借款。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在2013年7月11日至2015年7月10日期间提供总额人民币伍仟万元的授信额度。本公司以位于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海岸生物工业园的头孢制剂车间、宿舍楼、头孢综合楼和地号01100130工业用地作为抵押物并由上官清、黄金秀夫妇提供保证担保。

10、其他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技改资金	900,000.00	920,000.00	1,040,000.00
合计	900,000.00	920,000.00	1,040,000.00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负债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年2月28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改资金	920,000.00	---	20,000.00	---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20,000.00	---	20,000.00	---	900,000.00	---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201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0]2252号），拨付本公司头孢克肟分散片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120万元，该资金已由珠海市财政局直接拨付给供应商用于全自动铝塑包装线生产线采购。该资产使用年限10年，自2011年9月起计提折旧，每月计提1

万元。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及《会计准则》，公司现有关联方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公司关联方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自然人		
1	上官清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2	黄金秀	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
3	上官世萌	公司实际控制人
4	谢辉	公司董事、高管
5	孙义明	公司董事、股东
6	黎柏其	公司董事
7	党伟	公司监事
8	雷炜	公司监事
9	李莎	公司监事
10	刘立军	公司高管
11	明建生	公司高管
12	洪艳	公司高管
13	张玉华	公司高管
14	么树林	公司高管
15	李一新	公司高管
16	刘成利	公司高管
关联法人		
17	金为投资	公司股东

18	科创投资	公司股东
19	晨安医药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20	珠海通和（已于 2012 年 8 月注销）	实际控制人控制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

2013 年 11 月，公司与晨安医药签订采购合同，向晨安医药采购 75 盒富马酸亚铁胶囊作公司研究所研发使用，采购金额为 275.64 元；2014 年 2 月，公司向晨安医药签订采购合同，向晨安医药采购 400 盒地录雷他定作公司研究所研发使用，采购金额为 8,615.38 元；以上两项关联交易均为公司为研究进行研发目的而进行的采购，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平均价确定。

（2）房屋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向珠海金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无偿提供住所使用。金为投资为公司高管持股平台公司，除持有公司股权外，未开展实质业务活动。公司所提供的住所仅供金为投资工商注册使用。因此，公司未收取相应租金。

2014 年 3 月 25 日，公司与金为投资签订协议，约定金为投资以 6,000 元/年的价格向公司支付租赁费，该价格参照当地市场价格制定。

以上关联交易发生时，公司尚未制定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进行规范。双方签订了相关合同，合同价款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以外其他资产

2012 年 8 月 28 日，公司与晨安医药签订《二手车买卖合同》，公司以 5 万元价格向晨安医药购买车牌号为粤 C36766 的本田飞度汽车，以 20 万元价格向晨安医药购买车牌号为粤 CJ7839 的上海大众途安汽车；合计价款 25 万元。

2012年9月20日，公司与晨安医药签订《二手车买卖合同》，公司以39.5万元价格向晨安医药购买车牌号为粤CSG089的一汽大众奥迪牌汽车。

以上三次二手车交易均价格均参照当时二手车市场同款汽车价格确定。

(2) 关联方担保

2013年7月11日，上官清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3年珠字第0013568001-01号)，约定上官清作为保证人为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2013年珠字第0013568001号)项下公司所欠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债权最高额度为5,000万元。

2013年7月11日，黄金秀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3年珠字第0013568001-02号)，约定黄金秀作为保证人为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2013年珠字第0013568001号)项下公司所欠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债权最高额度为5,000万元。

(三)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

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并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进行了规范。

《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进行了约定：关联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5%以上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其他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决定。关联交易金额应以单笔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额为计算标准。

《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中的回避制度进行了约定：第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第十五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15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500,000.00 元。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产评估。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制度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公司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述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至2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8,691.99	17,159,598.35	16,176,613.16
当年分配现金股利（含税）	---	4,500,000.00	---
占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当期净利润	---	26.22%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公司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述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经营所得利润将首先满足公司经营需要；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一、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产品类别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头孢类抗生素药剂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报告期内，该类产品构成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若该类药品的市场发生较大变动，将对公司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针对该情况，公司已经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及技术引进的方式拓展公司产品线，并设立第二销售中心负责公司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目前，公司非头孢类药剂产品穿心莲内酯软胶囊已经推出市场，销售额也在显著提升。

（二）南新制药业务收入占比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为充分利用产能，公司接受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新制药”）委托，为其生产头孢呋辛酯分散片。2012年、2013年、2014年1至2月产生的销售收入分别为5,963.80万元、4,412.01万元和975.49万元，占公司同期收入比例分别为33.15%、23.04%、29.71%，毛利润分别为507.78万元、353.22万元、76.35万元，毛利率分别为8.51%、8.01%、7.83%，占同期公司毛利润比例分别为8.69%、5.03%、5.88%。公司南新制药的业务收入占公司业务比重较高，若发生合作关系的解除的情况，将在短期内可能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目前正在巩固已有产品的市场同时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推广力度，未来将弥补该业务终止可能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2014年合计受南新制药委托生产订单金额为27,773,922.05元，与2013年同期基本持平，公司目前与南新制药的业务合作处于正常状态。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对南新制药不构成重大依赖，上述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影响。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官家族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公司62.45%股份，且上官清担任董事长职务、黄金秀担任董事职务。上官家族能对公司的战略、生产经营、

财务实施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自身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重大经营、人事决策等施加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四）产品研发和市场风险

公司近年通过自主研发和外部技术引进的方式加大了新产品的投入力度，由于药品行业存在产品开发周期长、环节多、投入大、审批严的特点，在研发到投入市场过程中存在不确定因素较多。未来公司产品若出现研发失败或市场拓展不顺，将给公司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前论证的科学性严谨性，并加强研发过程管理，巩固销售力量，保证公司新产品顺利推出市场。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2011 年至 2013 年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于 2013 年已到期，目前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若通过复审，将继续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若无法通过复审，公司将按照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由于目前头孢类抗生素药品的技术已经较为成熟，国内市场的产品目前仍集中于部分技术门槛较低的仿制药品，目前我国抗生素行业生产企业较多，同质性程度较高，规模较小，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公司相关产品价格波动，影响公司业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上官清

黄金秀

黎柏其

孙义明

谢辉

全体监事签字：

党伟

雷炜

李莎

高级管理人员：

谢辉

洪艳

刘立军

刘成利

李一新

明建生

张玉华

么树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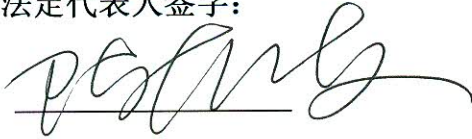
珠海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2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陈有安

项目负责人签字：



徐冰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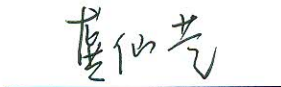
吴鹏



郭思捷



康媛



龚仙蓝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2日

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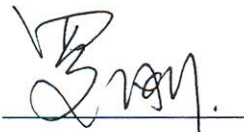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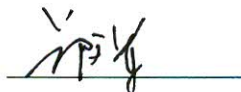


龙彬

经办律师签字：



罗刚



郑文军



第六节 附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